

公司代码：603004

公司简称：鼎龙科技



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 公司负责人史元晓、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丽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金琪韵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了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风险事项。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部分。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2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0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54

第八节 财务报告 56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披露过的所有公司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鼎龙科技、本公司、母公司、公司	指	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鼎龙新材料	指	浙江鼎龙新材料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杭州鼎越	指	杭州鼎越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员工持股平台
鼎泰实业	指	杭州鼎泰实业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江苏鼎龙	指	江苏鼎龙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鼎利科技	指	内蒙古鼎利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香港鼎龙	指	DRAGON CHEMICAL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鼎龙化工国际（香港）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于中国香港
德国鼎龙	指	DRAGON CHEMICAL EUROPE GMBH，鼎龙化工欧洲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册于德国
海泰检测	指	杭州海泰检测有限公司，系鼎泰实业全资子公司
盐城宝聚	指	盐城宝聚氧化铁有限公司，系江苏鼎龙全资子公司
元、万元	指	除特别注明的币种外，指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6 月 30 日
精细化工	指	精细化学工业，是生产精细化学品工业的通称，具有附加值高、投资利润高等经济特性。其中精细化学品是指能增进或赋予一种（类）产品以特定功能或本身拥有特定功能的小批量制造和应用的化学品，是基础化学品进一步深加工的产物
化妆品	指	以涂擦、喷洒或者其他类似方法，施用于皮肤、毛发、指甲、口唇等人体表面，以清洁、保护、美化、修饰为目的的日用化学工业产品
染发剂	指	用于改变头发颜色的化妆品，主要分为暂时性、半永久性和永久性三类
染发剂原料	指	染发剂的配方成分，包括着色剂和基质（辅料）两大类。着色剂是染发剂中直接赋予头发颜色的核心成分，作用于头发皮层，通过渗入发丝并在其中形成大分子结合体后达到染色效果
中间体	指	在制造其他化学品的过程中消耗掉的化工半成品
单体	指	能与同种或他种分子聚合的小分子的统称，是能起聚合反应或缩聚反应等合成高分子化合物的简单化合物，是合成聚合物所用的低分子的原料
植保产品	指	用于预防、消灭或控制危害农业、林业的病、虫、草等有害生物，以及调节植物生长或实现防腐保鲜的化学合成物、天然物质及其混合制剂
植保材料	指	用于合成植保产品的原料
特种材料	指	具有特殊性能和用途、能够满足特定需求的高性能材料，特种塑料（又称特种工程塑料或高性能工程塑料）和高性能纤维是其中的代表。特种塑料指物理及化学性能更优于一般工程塑料、技术标准更严的产品；高性能纤维一般指强度大于 17.6cN/dtex，弹性模量在 440cN/dtex 以上的纤维，具有高强度、高模量、耐高温等优良特性
特种材料单体	指	合成特种材料的原料
特种电子树脂	指	专为电子信息产业设计，具有特定介电性能、热稳定性、耐化学性及高纯度的特种高分子材料
PBO	指	聚对苯撑苯并二噁唑纤维(Poly-p-phenylene benzobisoxazole)的简称，被誉为 21 世纪超级纤维，具有优异的物理机械性能和化学性能，在

		军用及民用领域具有重要应用价值和广阔前景
PI	指	聚酰亚胺(Polyimide)的简称,指主链上含有酰亚胺环(-CO-NR-CO-)的一类聚合物,是综合性能最佳的有机高分子材料之一
杂环芳纶	指	又称芳纶III、杂环芳香族聚酰胺纤维,指在传统芳纶结构基础上引入杂环结构单元而制成的高性能纤维
PSPI	指	光敏性聚酰亚胺,是一类在分子链上兼有亚胺环以及光敏基团,集优异的热稳定性、良好的机械性能、化学和感光性能的有机材料
PIPD	指	聚 2,5-二羟基-1,4-苯撑吡啶并二咪唑纤维的简称,又称 M5 纤维,一种高性能有机纤维,在防护性能、热稳定性和力学强度方面表现卓越
PBI	指	聚 2,2'-间亚苯基-5,5'-双苯并咪唑纤维的简称,一种典型的杂环高分子耐热纤维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鼎龙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ejiang Dragon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Dragon Tech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史元晓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菡语	周能传
联系地址	杭州市萧山区钱江世纪城民和路945号传化大厦23A	杭州市萧山区钱江世纪城民和路945号传化大厦23A
电话	0571-86970361	0571-86970361
传真	0571-88391332	0571-88391332
电子信箱	investor@dragon-chem.com	investor@dragon-chem.com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纬十路25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
公司办公地址	杭州市萧山区钱江世纪城民和路945号传化大厦23A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1215
公司网址	www.dragon-chem.com
电子信箱	investor@dragon-chem.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 证券日报www.zqrb.cn 证券时报www.stcn.com
---------------	---

	经济参考报www.jjckb.cn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杭州市萧山区钱江世纪城民和路945号传化大厦23A层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鼎龙科技	603004	-

六、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41,148,953.79	350,922,397.47	-2.79
利润总额	58,170,040.62	104,592,794.41	-44.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477,401.18	86,338,294.05	-40.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45,167,878.68	81,152,208.90	-44.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916,592.78	67,653,511.38	-2.5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99,230,021.39	2,096,657,593.21	0.12
总资产	2,244,618,300.91	2,300,816,238.07	-2.4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22	0.37	-40.54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22	0.37	-40.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 益（元 / 股）	0.19	0.34	-44.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5	4.23	减少1.78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2.15	3.98	减少1.83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90,421.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51,291.5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605,342.8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1,792.4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7,215.5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35,705.3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251.50	
合计	6,309,522.5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市场地位等情况

公司专注于高技术、高附加值、自主创新的精细化学品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下游消费级产品、新材料等提供关键原材料。根据下游应用领域，公司产品主要分为染发剂原料、特种材料单体、植保材料三个业务板块。目前，公司已是全球主要的染发剂原料生产商之一，特种材料单体、植保材料也实现了差异化、特色化发展。公司设有杭州、内蒙古两个生产基地，产品销售覆盖全球市场，建立了较高的美誉度。公司秉持“让化学新材料构筑多彩新生活”的企业使命，致力于成为世界一流的化妆品原料与特殊化学品制造商。

公司生产的染发剂原料主要为化学有机合成的着色剂以及部分耦合剂，是染发剂产品中的关键成分。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已成为业内少数具备系列化产品矩阵、规模化生产能力、绿色迭代能力、品质与服务兼优的主要染发剂原料提供商，客户覆盖国际知名企业和国内外众多品牌。同时，依托现有稳定的业务基础和生产、研发等优势，公司也正开展其他化妆品原料研发，横向延伸以扩展化妆品原料业务版图，构建更完善的业务生态。

公司特种材料单体主要供给下游用于特种塑料和高性能纤维等特种材料的合成制备，目前主要产品类别有PBO单体、PI单体、杂环芳纶单体等。报告期内，公司依托既有的有机合成和高纯化技术，进一步开展特种电子树脂单体产品的研发和市场拓展，部分产品已实现销售，其他产品仍处于客户验证或产业化导入阶段。特种电子树脂单体产品属于公司特种材料单体业务的品类延伸，目前业务规模较小，尚未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植保材料主要以定制模式，提供特定品种给客户复配成植保产品，用于除草、杀虫、杀菌等，与行业内知名企业客户长期紧密合作。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生产工艺与流程等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所属行业情况

公司所属行业为精细化工行业，专注于生产批量小但具备复杂化学性质和特定功能的精细化学品，将基础化学品深加工转化后推向应用市场，位于产业链中游，具备关键的战略支撑作用，是当今化工行业最具活力的新兴领域之一。下游需求多样旺盛、政策积极引导、全球产业迁移、化学技术进步及合成生物和 AI 等技术赋能，给行业发展创造了良好环境。

基于底层技术的共通性和对生产流程的精细把控，公司生产染发剂原料、特种材料单体、植保材料等多种不同用途的精细化学品，并依托既有技术开展特种电子树脂单体等新产品的研发和市场拓展。相关产品提供给下游企业进行染发剂产品、特种材料及电子材料、植保产品的制备，再由其推向终端消费、应用市场或下一生产环节。

1.染发剂及其原料行业

染发剂属于化妆品的重要板块，行业发展成熟，市场格局较为稳定。供给端目前仍以欧莱雅、施华蔻（汉高）、威娜、莉婕（花王）等国际品牌主导和引领，知名品牌与众多小品牌并存，在品牌、价格、渠道、产品及消费群体等多维度竞争。从需求端看，消费群体开始多样化，渗透率在逐渐上升，健康、效果、便捷、个性等需求升级，新的需求不断涌现、细分，参差多态的趋势愈发明显。

作为上游的染发剂原料行业，因原料品种较多，集中度较低，整体呈现“小而散”的局面，各厂商围绕不同的客户群和产品定位进行角逐。近年随着我国的全面发展，国际供应链重心的迁移、重构，部分以公司为代表的综合性、规模化关键原料制造商进入国际品牌的原料供应体系，占据了相对可观的市场份额。与此同时，印度等国家和地区的化工产业也在快步向前、积极竞争。中长期看，染发剂原料将更加注重高质低价、绿色可持续，需要企业持续的创新投入和综合化提升。

目前，中国在化妆品的生产、消费上均已稳居世界前列，而活性原料作为化妆品品质与功效的基础支撑，直接决定了产品的性能与市场表现，被誉为化妆品的“芯片”。消费者对功效成分的认知提升、强劲的需求、愈加完善的政策和规则体系、新技术融合驱动、成功原料的示范效应，各因素交织，吸引各类企业不断入局、加大投入，国内原料研发活跃，国产替代、出海的机会增多。

2.特种材料及单体行业

先进新材料是新质生产力重要方向，是高端装备、人工智能等新兴领域高质量快速发展的要素保障，对我国构建赶超替代、自主可控的产业供应链具备战略意义。目前我国虽然已在诸多品种上实现产业化，但与国外技术水平仍存在一定差距，进口依赖度较高，存在巨大的进步和国产化空间。得益于政策支持、技术进步以及各大战略新兴产业蕴藏的巨大需求，行业正快速发展。特种塑料和高性能纤维作为尖端的特种材料细分种类潜力巨大。

特种塑料是塑料金字塔顶端的产品，生产规模较通用塑料更小，但因其耐温、耐光与力学等各项性能更为优异，在诸多高精尖领域存在较强需求，发展迅速。聚酰亚胺是最具代表性的品种之一，按应用方向可以细分为 PI 泡沫、PI 薄膜、PI 纤维、PI 基复合材料、PSPI 等多种产品，薄膜是市场规模最大的产品形式。按照热性质，聚酰亚胺又可分为热塑型和热固型，公司储备有多个聚酰亚胺单体品种产业技术，目前提供的主要为用于合成热塑型聚酰亚胺的单体，以及少量 PSPI 单体。

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性能优异，是我国化纤行业重点发展的关键材料，代表品种 PBO 纤维被誉为“21 世纪超级纤维”。目前全球 PBO 纤维的产量相对较低，日本东洋纺仍是全球最大商业化生产 PBO 纤维的公司。随着不懈探索，国内企业已打破垄断，我国已成为全球第二个能大批量生产高性能 PBO 纤维的国家。虽然仍有差距，但随着技术进步和市场需求增加，未来 PBO 纤维的产量有望进一步提高。同时，新的生产技术和工艺也在不断研发和应用，将有助于降低 PBO 纤维的生产成本，提高其市场竞争力和渗透率。

芳纶纤维是国际公认的三大高性能纤维之一，芳纶及下游制品芳纶纸凭借优异性能在个体防护服、防弹及安全防护、新能源汽车等领域快速渗透，国产化替代需求迫切，需求确定性极强。目前以对位芳纶和间位芳纶为主流，但杂环芳纶分子结构更复杂、力学性能更优异，已实现国产化，其商业化进程正逐步加速，前景良好。

电子树脂是覆铜板、先进封装材料等电子材料的重要组成部分，其性能对相关材料的介电性能、耐热性与可靠性等具有重要影响，而其单体原料的纯度与性能直接决定树脂的性能表现。在人工智能算力基础设施、高速通信、先进封装等领域持续发展，电子材料不断向高频高速、低损耗、高耐热和高可靠性方向升级，对电子树脂及其原料的性能和品质提出了更高要求。特种电子树脂需求快速增长。下游应用场景不断拓展、产品技术持续迭代，为具备单体合成、高纯化及产业化能力的企业提供了新的产品开发和市场拓展机会。国内企业正积极推进相关产品的技术研发、应用验证和产业化，有望进一步丰富高端电子材料的供应体系。

3. 植保产品及植保材料行业

植保产品行业发展成熟，全球市场呈现波浪式增长，同时产品结构和区域分化。行业新的增长点主要来源于新型产品的发现、新技术在新兴市场不断应用、先进且符合环保要求的产品对旧产品的替代等因素。随着植保产品的日趋精细化、系列化、功能化以及绿色化，其上游植保材料的生产也日趋复杂化、功能化、安全化，整体产业趋势将向着生产带有高附加值的中高端产品的方向转移，环境友好型植保材料及植保产品替代正在加速，预计未来将拥有较大的发展前景。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6 年上半年，世界经济结构性矛盾凸显，整体动能依然不足，地区冲突影响外溢。在人民币持续升值的态势下，出口型企业的经营与业绩受到了较为明显的挤压，公司产品人民币价格和汇兑损益受到了较大影响。全球化妆品市场因产业韧性整体呈现稳健增长态势，不同区域、品类及产业链环节呈现分化与结构性变化，染发剂产品需求保持稳定，但原料端竞争也日趋激烈，部分产品量价有所下降。特种材料单体业务则因为验证周期长、商业化难度大等原因尚在蓄势之中。面对外部不利因素，公司坚持研发创新，拓展合作渠道和需求导入，加强成本控制和产品附加值提升，优化销售策略，保障收入规模，夯实发展基础，寻求新增长路径突破契机。

2026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4,114.90 万元，同比下降 2.79%，主要系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76%以上为外销，主要以美元计价，受汇率影响较大，报表折算的人民币收入下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47.74 万元，同比下降 40.38%，主要原因一是汇率影响，2026 年上半年为汇兑损失 1,685.83 万元，去年同期为汇兑收益 1,238.65 万元，差异额高达 2,924.28 万元，二是研发人才引进，研发人员薪酬同比增长 398 万元。

各业务板块方面，期内染发剂原料产、销量较去年同期有所提升，部分产品价格有所下降，收入总体保持稳定，区域结构上南美市场实现了一定增长；特种材料单体结构优化，部分新品种有所增长，其中特种电子树脂单体部分产品已实现销售，其他产品仍处于客户验证或产业化导入阶段，目前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影响较小；植保材料因下游需求调整，部分价格相对较低的品种销量比重上升，总体收入有所下滑。

公司继续保持与重点客户的良好合作，围绕客户绿色可持续发展战略进行新型原料推进、降本提质、ESG 实践等多方位增值服务的提升；继续加大需求挖掘力度、拓宽需求获取路径，多个新产品实现初步销售；完善产品报价机制和数据分析系统，加强人才培养和技能提升。

生产部门与销售、研发团队紧密配合，保障订单交付和提质降本各项关键指标的达成，持续进行原有产品技改和新产品中试、试产，高纯化、C-N/C-O 偶联反应等新型技术取得实质进展和应用。公司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通过数智化和安全评价平台建设提升风险识别防控能力，常态化进行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和安全教育培训，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公司继续推进研发创新体系化建设和效能提升，加大研发投入力度，优化研发投入结构，在巩固染发剂原料优势、扩张化妆品原料品种外，重点加快更多先进新材料单体品种的立项与开发进程。

1. 平台体系完善升级

公司技术平台体系进一步完善，形成了以“有机合成、高分子合成、过程工程与绿色制造”三类基础技术为支撑，面向化妆品活性原料和特种材料单体等领域开展应用开发的平台架构，依托“小试、公斤级、中试、产业化”开发流程，推进新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验证。

2. 化妆品新原料拓展延伸

围绕染发剂原料绿色迭代和时尚需求，多款新型仿生类染发剂原料和临时性染发剂原料完成小试级、公斤级适用验证，正积极筹备产业化；其他化妆品活性原料领域取得有效进展，特种防晒剂原料实现吨级销售，特种表面活性剂、乳化剂等品类的差异化原料品种也在积极进行送样、验证，化妆品原料矩阵有望得到扩充。

3.特种材料单体加速推进

特种材料单体布局更加完善，依托技术平台和渠道，形成了丰富多元、承启有序的品类梯队：除已进行规模化生产销售并持续改进的PBO、PI、杂环芳纶单体系列外，PIPD、PBI等单体也已实现小批量供应，将全力拓展渠道，推进商业化进程。

公司加深与下游客户、科研机构的合作，联合承担了工信部重点新材料研发及应用国家科技重大专项项目（PBO纤维工程化制备技术研究），负责单体方面的研究；今年7月，公司正式入围工信部两项精细化工关键产品创新任务揭榜挂帅项目（PBO纤维关键单体、PIPD纤维关键单体），进一步推动公司在特纤单体领域的发展。

特种电子树脂单体方面，公司依托既有的单体合成与高纯化技术开展相关产品研发。报告期内，部分产品实现销售，其他产品仍处于客户验证或产业化导入阶段。该类产品与公司既有特种材料单体业务共享部分技术平台和生产体系，属于现有产品品类的延伸。目前相关业务规模较小，客户认证、市场需求、批量化生产及盈利能力均存在不确定性。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技术研发优势

技术研发是公司业务发展的主要驱动力之一。自创立以来，公司坚持以技术创新为基础，实行“基础研究、前沿技术新产品开发、现有产品持续优化”的三位一体的研发机制，密切关注客户需求、行业发展及前沿技术，在对成熟产品不断优化升级的同时，还实施了多项新产品开发项目。经过多年技术积累和研发机制的持续优化、团队的不断壮大，公司具备了较强的新产品和新工艺的技术研发能力及持续迭代的多层次技术储备，能够在短时间内响应市场需求变化，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保障。

（二）产品结构多元化优势

公司现已形成染发剂原料、特种材料单体、植保材料三大业务板块。特种材料单体则作为第二增长曲线，是公司重点发力的方向。染发剂原料业务作为公司的基本盘，已形成一定规模，经营稳定，能够为特种材料单体业务的培育提供支撑。植保材料在保持稳定中寻找机会。各大类业务下，还有丰富的产品组合和细分类别系列。公司通过自主研判和需求承接，正加快产品方向、

品种的扩展。产品结构健康多元，使得企业在市场竞争中更加灵活，提升了抗风险能力与综合市场竞争力，最大程度上避免了因为个别下游行业的周期性而影响企业整体发展的情况。

（三）生产与质量管理体系优势

公司深耕精细化工行业多年，在与诸多大型跨国公司长期合作过程中，不断满足客户对公司生产、质量、安全、环保、社会责任等方面的要求，生产和质量管理体系获得持续提升，并积累了丰富的经验。

目前，公司已建立高标准的生产与质量管理体系，通过了多个管理体系认证。通过切实执行和不断提升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体系，优化落实与生产操作相关的工艺规程和岗位标准操作规程，常态化设备设施更新和工艺改进，加强自动化、智能化建设，使得公司产品能够持续保证满足国内外监管机构的规范标准，同时能够满足客户高标准和个性化的品质管控要求。

（四）渠道资源优势

精细化工产业因其特殊性，上游原料的品质对下游产品的影响较大，下游企业对供应商的选择上非常慎重，通常会在研发水平、生产稳定性、质量控制、服务能力以及 ESG 等方面进行长达数年的严格考察和遴选，一旦建立起业务关系，会在相当长的时间内保持稳定。

公司各业务板块主要客户均为其领域内知名企业，公司与其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该等客户具备持续的产品迭代、多样化、综合化需求，前期的信任基础为公司新业务的拓展提供了便利性；公司多年积累的商社等合作伙伴在充分熟悉供需方具体优势与需求的情况下，能为公司对接、导入成熟需求。

（五）管理团队经验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长期从事化工行业，技术实力较强，能够适应行业发展、善决策、懂经营、会管理的核心管理团队。团队自公司成立至今始终致力于精细化学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等相关工作，具备丰富的行业管理经验或技术研发经验，对于行业发展趋势具有专业的判断能力，能够通过专业化、差异化、多样化的发展战略应对行业的周期波动和产业环境变化，使公司在竞争中凸显优势。管理团队也在不断培养、吸纳人才，形成健康的人才梯队。优秀稳定的管理团队为公司发展壮大打下了坚实的基础，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主营业务分析

1、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341,148,953.79	350,922,397.47	-2.79
营业成本	225,976,689.63	218,336,291.36	3.50
销售费用	7,006,911.77	7,967,370.17	-12.05
管理费用	22,013,153.02	22,163,868.50	-0.68
财务费用	12,674,395.19	-16,698,948.21	不适用

研发费用	19,193,770.81	15,651,672.03	22.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916,592.78	67,653,511.38	-2.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123,021.95	-118,453,652.54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709,544.28	-13,645,386.89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汇率变动及部分产品降价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募投项目一期投产，折旧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销售人员工资结构变动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为汇兑损失，但去年同期是汇兑收益，导致差异较大。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加大研发投入，引入高素质人才，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收回理财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发放股利及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2、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预付款项	7,739,181.97	0.34	3,944,167.64	0.17	96.22	主要系本期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0,404,852.72	0.46	25,446,894.32	1.11	-59.11	主要系本期大额存单到期所致。
在建工程	31,043,867.73	1.38	22,776,168.08	0.99	36.30	主要系车间设备投入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25,386,189.88	1.13	42,456,686.77	1.85	-40.21	主要系本期票据到期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5,414,460.27	0.24	755,063.65	0.03	617.09	主要系本期预收部分江苏土地出让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7,304,983.75	0.33	5,308,211.98	0.23	37.62	主要系本期未终止确认的已

						背书未到期的 应收票据增加 所致。
短期借款	0.00	0.00	29,332,949.18	1.27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 内偿还银行借 款所致
合同负债	1,810,207.13	0.08	1,086,751.11	0.05	66.57	主要系合同预 收货款增多所 致。
应收款项融 资	188,616.20	0.01	410,000.00	0.02	-54.00	主要系报告期 持有的“6+9”银 行承兑汇票减 少所致。
其他非流动 金融资产	18,000,000.00	0.80	5,600,000.00	0.24	221.43	主要系报告期 内增加了投资 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226,669,626.34（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10.10%。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5,000,000.00	95,000,000.00	在途理财资金
应收票据	7,304,983.75	7,304,983.75	未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102,304,983.75	102,304,983.75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 累计公允价 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 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 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理财产品	622,975,653.56	-1,925,936.15			1,246,926,442.58	1,424,543,991.45		443,432,168.54
合计	622,975,653.56	-1,925,936.15			1,246,926,442.58	1,424,543,991.45		443,432,168.54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5 年 9 月，公司签署相关协议，以自有资金 420 万元受让安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丰创投）持有的杭州安丰元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安丰元港基金）3%的财产份额（600 万元出资额，其中应缴未缴出资额 180 万元），以 140 万元受让浙江安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丰资管）持有的安丰元港基金 1%的财产份额（200 万元出资额，其中应缴未缴出资额 60 万元）。2026 年 4 月，安丰元港基金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成为有限合伙人，合计出资额为 800 万元，持有 4%的财产份额，剩余 240 万元出资已完成缴付。

2、2026 年 5 月，公司以自有资金 1,000 万元参与认购硬核坚果（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设立、管理的嘉兴坚持守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守正基金）。公司副总经理朱炯先生之配偶刘治女士拟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人民币 100 万元，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周菡语女士拟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人民币 200 万元，与公司共同投资守正基金。2026 年 6 月，守正基金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基金备案手续。公司作为守正基金有限合伙人，出资额为 1,000 万元，持有 15.77%的财产份额。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江苏鼎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化学品生产销售（已停产）	5,000万元人民币	28,208,589.67	-96,253,734.43	67,960.14	-695,891.40	-694,891.40
盐城宝聚氧化铁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化学品生产销售（已停产）	6,500万元人民币	12,285,859.24	7,608,011.37	-	-552,648.24	-552,648.24
杭州鼎泰实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化学品销售	500万元人民币	49,905,032.43	45,833,779.12	20,091,366.72	3,377,491.74	2,532,773.30
DRAGON CHEMICAL INTERNATIONAL (HK)LIMITED	子公司	化学品销售	1万美元	13,136,044.26	13,060,285.62	2,295,858.02	-125,488.47	-125,488.47
杭州海泰检测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技术检测	300万元人民币	1,314,938.54	1,190,472.18	774,354.06	-271,732.47	-271,732.47
DRAGON CHEMICAL EUROPEGMBH	子公司	化学品销售	40万欧元	214,962,045.75	14,087,203.23	158,225,211.50	5,828,325.83	4,044,570.42

内蒙古鼎利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化学产品生产、销售	5,000万元人民币	183,744,909.68	41,905,539.54	45,244,171.28	-1,873,244.97	-798,139.85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经济与政策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染发剂原料、特种材料单体和植保材料，客户群体覆盖化妆品、特种材料、植保产品等多个应用领域。公司所属的精细化工行业及下游各应用领域的发展受国内外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较大。经济下行时消费、投资保守收缩，可能影响下游客户的产品需求进而传导到公司业务链。随着国家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全面推进和对环境保护日益重视，未来可能会出台更为严格的环境保护标准和政策，化工行业企业需要持续增加相关投入。产品行业监管政策、关税及出口退税政策等也将直接影响公司的生产、销售和盈利能力。如果未来宏观经济环境或行业政策、贸易及税收政策发生不利变化，而公司未能推出有效措施予以应对，将会对公司未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2、外销占比较高及汇率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主营业务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较高，境外销售区域主要集中在欧洲、亚洲、北美洲（加拿大和墨西哥）以及南美等地区。上述市场的部分国家或地区经济、政治局势复杂多变，容易出现因国际经贸政策、政治局势动荡及本国货币大幅贬值等因素对国民经济和居民消费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况。如果相关目标市场出现经济环境恶化、政局不稳或发生战争、与我国出现贸易摩擦等情况，将会对公司在上述国家或地区的产

品销售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同时，全球地缘冲突升级、单边主义和保护主义蔓延的趋势有所增强，美国发起的贸易战、经济战将对世界政治经济造成较为深远的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公司外销占比较高且主要以美元及欧元计价和结算，因此美元及欧元对人民币汇率的波动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产生一定影响。人民币汇率可能会受到国内外政治、经济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未来汇率波动较大，将对公司的出口销售、经营业绩带来一定影响。

3、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比连续多年超过 50%，主要客户均为长期合作的行业内知名企业。稳定的客户群体能为公司提供稳定的利润来源，同时也使得该部分客户销售金额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较高。若公司无法实现客户结构健康多元，一旦主要客户经营状况发生不利变化或采购削减，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4、竞争加剧的风险

染发剂原料行业格局较为分散，大部分企业仅能生产少数常规品种，能持续稳定规模化、系列化满足国际客户需求的供应商较少，但随着产业发展与业务的吸引力，依然会有企业入局、做大，同时客户为保障供应链安全也会安排其他供应商进行竞争；其他主流化妆品原料市场竞争则尤为激烈；新材料单体上有市场潜力的领域也不乏诸多参与者你追我赶。如公司不能通过研发创新实现降本增效、持续迭代、新品落地，提升产品竞争力，将陷入不利的竞争局面。

5、产品价格和毛利率波动风险

影响公司产品价格波动的因素包括市场供应情况变化、原材料价格波动、下游需求变化、竞争企业进入或退出本行业、技术进步等。若公司所处行业的供需关系出现恶化，进而使得产品价格发生下跌，或者原材料成本上涨无法转嫁，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6、安全生产与环保风险

公司使用的部分原材料以及生产的部分产品为危险化学品，在其生产、运输等过程中存在一定的安全风险。如果公司在生产、运输等任一环节操作不当，则可能造成安全事故，从而导致人员和财产遭受重大损失，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此外，为适应日益提高的安全生产要求，公司的安全生产合规成本亦会不断上升，将在一定程度上增加公司的日常运营成本，进而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公司所处行业为精细化工行业，生产经营中面临着“三废”排放与综合治理问题。随着国家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全面推进，社会对环境保护日益重视，未来可能会出台更为严格的环境保护标准。公司需要进一步加大对环境保护方面的投入，增加相关运营成本，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影响。若公司在环保政策发生变化时不能达到相应的要求，或生产过程中存在因管理不当、不可抗力等原因造成的环境污染事故，公司可能因此受到监管部门的处罚或需赔偿其他方损失，甚至可能被要求停产整改，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7、新产品、新技术开发与新项目建设的风险

精细化学品种类较多，具有类似功能的新产品不断出现，产品生产的新技术也不断涌现。持续开发新产品和新技术，适应市场需求变化和行业发展趋势，是精细化工生产企业能够长期健康发展的关键。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需要投入大量的人力和财力，周期较长，开发过程不确定因素较多，开发成功后还存在能否及时产业化、规模化经营以及客户需求是否持续稳定的问题。因此，公司面临新产品、新技术开发的风险。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内蒙古生产基地的建设推进将进一步优化公司产能布局，转化新产品和新技术，提高产品的市场供应能力和市场竞争力，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但在项目实施的过程中会有诸多因素叠加共同影响项目整体进程，如原材料供应紧张、市场价格短期波动较大、施工进度滞后、市场环境变化等。若发生前述情况，公司产能项目收益或将不及预期。

8、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和技术失密风险

核心技术团队的稳定、核心技术的发展和应用是公司保持竞争优势、实现业绩增长的重要保障，对公司的持续发展具有重要作用。尽管公司在运营层面建立和落实了各项保密制度，且建立了有效的激励制度，核心技术人员均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但新的人才在持续加入，不能完全排除技术人员流失或技术资料被窃取的可能。如果出现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或技术资料被窃取，将对公司的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9、人力资源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快速扩张，公司对高素质管理人才、技术人才的需求将大量增加，是否具备充足的人才储备是影响公司未来发展的关键因素。特别是随着投资项目的建成与实施，人力资源需求将更加突出，同时公司也将面临市场竞争加剧引致的人力资源成本上升的问题。若公司不能按照计划实现人才引进和培养、建立和完善人才激励机制，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战略目标的实现可能会受到人力资源的制约。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不适用

2026年2月，根据地区产业规划及企业实际情况，江苏鼎龙、盐城宝聚分别于与所在地政府园区土地收储主体滨海悦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签署了《资产收购协议》，转让厂区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及附着建筑物、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交易金额合计4,784.40万元人民币（含转让方应缴纳的土地增值税、印花税）。如按约定顺利完成，初步测算净收益为1,389万元，将对公司2026年度业绩及现金流带来一定积极影响（最终以经审计数据为准）。按协议约定，目前两家公司已收到预收的净得款（即不含税费金额）的20%合计456.54万元，计入土地往来款，不影响2026年半年度损益。

两家企业受2019年江苏响水“3·21”事件影响，多年来处于停产、未生产状态，本次资产出售有利于公司盘活存量资源，实现资金回笼，促进公司健康经营与发展。本次交易需进行拆除清理、验收、不动产过户登记等相关工作或手续，能否顺利完成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将积极关注后续进展情况，敬请注意投资风险。后续两家公司将按程序进行清算、注销。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	2
----------------------	---

(个)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https://mlzj.sthjt.zj.gov.cn/eps/index/enterprise-search
2	内蒙古鼎利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内蒙古） http://111.56.142.62:40010/support-yfpl-web/web/viewRunner.html?viewId=http://111.56.142.62:40010/support-yfpl-web/web/sps/views/yfpl/views/yfplHomeNew/index.js&cantonCode=15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浙江鼎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注 1	2023 年 2 月 28 日	否		是		
	其他	孙斯薇；周菡语	注 2	2023 年 2 月 28 日	否		是		
	其他	孙斯薇；史元晓；周菡语；刘琛；刘向阳；谢会丽；潘志彦；董洪涛；倪华兵；贡云芸；朱炯；倪敏	注 3	2023 年 2 月 28 日	否		是		
	其他	杭州鼎越企业管理咨询合伙	注 4	2023 年 2 月 28 日	否		是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浙江鼎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注 5	2023 年 2 月 28 日	否		是		
	其他	孙斯薇；周菡语	注 6	2023 年 2 月 28 日	否		是		
	其他	杭州鼎越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 7	2023 年 2 月 28 日	否		是		
	其他	孙斯薇；史元晓；周菡语；刘琛；刘向阳；谢会丽；潘志彦；董洪涛；倪华兵；贡云芸；朱炯；倪敏	注 8	2023 年 2 月 28 日	否		是		
	其他	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 9	2023 年 2 月 28 日	否		是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其他	浙江鼎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注 10	2023 年 2 月 28 日	否		是		
	其他	孙斯薇；周菡语	注 11	2023 年 2 月 28 日	否		是		
	其他	孙斯薇；史元晓；周菡语；刘琛；朱炯；倪敏	注 12	2023 年 2 月 28 日	否		是		
	其他	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 13	2023 年 2 月 28 日	否		是		
	其他	孙斯薇；周菡语	注 14	2023 年 2 月 28 日	否		是		
	其他	浙江鼎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注 15	2023 年 2 月 28 日	否		是		
	其他	孙斯薇；史元晓；周菡语；刘琛；刘向阳；谢会丽；潘志彦	注 16	2023 年 2 月 28 日	否		是		
	其他	浙江鼎龙科技股份	注 17	2023 年 2 月 28 日	否		是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有限公司							
	其他	浙江鼎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注 18	2023 年 2 月 28 日	否		是		
	其他	孙斯薇；周菡语	注 19	2023 年 2 月 28 日	否		是		
	其他	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 20	2023 年 2 月 28 日	否		是		
	其他	浙江鼎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注 21	2023 年 2 月 28 日	否		是		
	其他	孙斯薇；史元晓；周菡语；刘琛；刘向阳；谢会丽；潘志彦；朱炯；倪敏	注 22	2023 年 2 月 28 日	否		是		
	其他	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 23	2023 年 2 月 28 日	否		是		
	其他	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 24	2023 年 2 月 28 日	否		是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其他	浙江鼎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注 25	2023 年 2 月 28 日	否		是		
	其他	孙斯薇；周菡语	注 26	2023 年 2 月 28 日	否		是		
	其他	孙斯薇；史元晓；周菡语；刘琛；刘向阳；谢会丽；潘志彦；董洪涛；倪华兵；贡云芸；朱炯；倪敏	注 27	2023 年 2 月 28 日	否		是		
	解决关联交易	孙斯薇；周菡语	注 28	2023 年 2 月 28 日	否		是		
	解决关联交易	浙江鼎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注 29	2023 年 2 月 28 日	否		是		
	解决关联交易	杭州鼎越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 30	2023 年 2 月 28 日	否		是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解决关联交易	孙斯薇； 史元晓； 周菡语； 刘琛；刘向阳；谢会丽；潘志彦；董洪涛；倪华兵；贡云芸；朱炯；倪敏	注 31	2023 年 2 月 28 日	否		是		
	其他	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 32	2023 年 2 月 28 日	否		是		
	其他	浙江鼎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注 33	2023 年 2 月 28 日	否		是		
	其他	孙斯薇； 史元晓； 周菡语； 刘琛；刘向阳；谢会丽；潘志彦；董洪涛；倪华兵；贡	注 34	2023 年 2 月 28 日	否		是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云芸；朱炯；倪敏							
	其他	孙斯薇；周菡语	注 35	2023 年 2 月 28 日	否		是		
	分红	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 36	2023 年 2 月 28 日	否		是		
	分红	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 37	2023 年 2 月 28 日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孙斯薇；周菡语	注 38	2023 年 2 月 28 日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 39	2023 年 2 月 28 日	否		是		

注 1：（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二）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在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的相关规则，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注 2：（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二）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三）在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的相关规则，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注 3：一、与股东身份相关的承诺

（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二）在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的相关规则，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二、与任职相关的承诺

（一）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自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的公司股份；

（二）任职期间拟买卖公司股票将根据相关规定提前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所持公司股份发生变动的，将及时向公司报告并由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

（三）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进行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情形，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四）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承诺。

注 4：（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二）在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的相关规则，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注 5：（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公司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如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下同），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3、本公司拟长期持有发行人股份。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拟减持股票的，本公司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本公司在锁定期满后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本公司将明确并披露公司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并通过发行人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4、本公司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方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5、若发行人存在重大违法行为，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公司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6、若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公司所持限售股锁定期自期满后延长六个月。若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和/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 6：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 2、如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下同），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
- 3、本人拟长期持有发行人股份。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本人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本人在锁定期满后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本人将明确并披露公司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并通过发行人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 4、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方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 5、若发行人存在重大违法行为，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公司股份。
- 6、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买入发行人股份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发行人股份，则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 7、若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人所持限售股锁定期自期满后延长六个月。若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和/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7：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企业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 2、如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下同），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
- 3、本企业拟长期持有发行人股份。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本企业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本企业在锁定期满后减持首发前股份的，通过发行人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 4、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方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 5、若发行人存在重大违法行为，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企业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 6、若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企业所持限售股锁定期自期满后延长六个月。若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和/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8：一、本人将严格遵守本人关于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及转让的有关承诺。

二、如本人锁定期满后拟减持公司股份，将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并在符合以下条件的前提下进行：

（1）在股份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若减持股份，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方式进行，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减持价格（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将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格；

（2）如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将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

(3) 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

(4) 若违反相关承诺，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

如果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持股及减持另有特别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执行。

注 9：一、公司严格按照《关于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相关要求，全面履行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二、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同意采取下列约束措施：

(一) 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二) 若控股股东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上述稳定股价义务，则公司应将该年度及以后年度应付控股股东的现金分红款项予以暂扣，直至其按承诺采取相应的增持措施并实施完毕为止。

(三) 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上述稳定股价义务，则公司可将其个人的薪酬予以暂扣，其按承诺采取相应的增持措施并实施完毕为止。

注 10：一、本公司严格按照《关于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相关要求，全面履行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二、如本公司届时持有公司的股票，本公司将在审议股份回购议案的股东大会中就相关股份回购议案投赞成票。

三、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公司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公司同意采取下列约束措施：

(一) 本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二) 本公司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停止在公司领取股东分红和薪酬（如有），直至本企业按上述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止。

注 11：一、本人严格按照《关于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相关要求，全面履行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二、如本人届时持有公司的股票，本人将在审议股份回购议案的股东大会中就相关股份回购议案投赞成票。

三、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同意采取下列约束措施：

(一) 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二) 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停止在公司领取股东分红和薪酬（如有），直至本企业按上述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止。

注 12：一、本人严格按照《关于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相关要求，全面履行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二、如本人届时持有公司的股票，本人将在审议股份回购议案的股东大会中就相关股份回购议案投赞成票。

三、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同意采取下列约束措施：

（一）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二）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如有）或津贴（如有）及股东分红（如有），直至本人按上述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止。

注 13：1、本公司承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在符合公司股份回购条件的情况下，结合公司资金状况、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审慎制定股份回购方案，依法实施股份回购，加强投资者回报，确保股份回购不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不利用股份回购操纵公司股价、进行内幕交易、向董监高、实际控制人进行利益输送等行为损害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合法权益。

2、本公司承诺在收到具备提案权的提议人提交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内部制度要求的股份回购提议后，及时召开董事会审议并予以公告。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及时制定股份回购方案，将股份回购方案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依法披露股份回购方案相关事项，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回购股份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内部制度规定的程序及股份回购方案予以实施。

3、保证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4、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如实际执行过程中，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的，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得到执行、无法执行或无法按期执行的原因；（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或替代承诺，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4）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5）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6）根据届时中国证监会及交易所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5、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14：1、本人承诺将保证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在符合公司股份回购条件的情况下，结合公司资金状况、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审慎制定股份回购方案，依法实施股份回购，加强投资者回报，确保股份回购不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不利用股份回购操纵公司股价、进行内幕交易、向董监高、实际控制人进行利益输送等行为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合法权益。2、本人承诺将保证公司在收到具备提案权的提议人提交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内部制度要求的股份回购提议后，及时召开董事会审议并予以公告。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及时制定股份回购方案，将股份回购方案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依法披露股份回购方案相关事项，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回购股份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内部制度规定的程序及股份回购方案予以实施。3、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4、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如实际执行过程中，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的，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得到执行、无法执行或无法按期执行的原因；（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或替代

承诺，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4）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5）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6）根据届时中国证监会及交易所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5、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15：1、本公司承诺将保证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在符合公司股份回购条件的情况下，结合公司资金状况、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审慎制定股份回购方案，依法实施股份回购，加强投资者回报，确保股份回购不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不利用股份回购操纵公司股价、进行内幕交易、向董监高、实际控制人进行利益输送等行为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合法权益。

2、本公司承诺将保证公司在收到具备提案权的提议人提交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内部制度要求的股份回购提议后，及时召开董事会审议并予以公告。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及时制定股份回购方案，将股份回购方案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依法披露股份回购方案相关事项，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回购股份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内部制度规定的程序及股份回购方案予以实施。

3、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4、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如实际执行过程中，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的，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得到执行、无法执行或无法按期执行的原因；（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或替代承诺，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4）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5）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6）根据届时中国证监会及交易所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5、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16：1、本人承诺将保证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在符合公司股份回购条件的情况下，结合公司资金状况、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审慎制定股份回购方案，依法实施股份回购，加强投资者回报，确保股份回购不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不利用股份回购操纵公司股价、进行内幕交易、向董监高、实际控制人进行利益输送等行为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合法权益。

2、本人承诺将保证公司在收到具备提案权的提议人提交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内部制度要求的股份回购提议后，及时召开董事会审议并予以公告。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及时制定股份回购方案，将股份回购方案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依法披露股份回购方案相关事项，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回购股份相关规定、公司内部制度规定的程序及股份回购方案予以实施。

如实际执行过程中，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的，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得到执行、无法执行或无法按期执行的原因；（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或替代承诺，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4）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5）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6）根据届时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交易所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3、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17：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以下简称“首次公开发行”）。本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编制并披露了《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

（1）本公司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注 18：（1）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在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中隐瞒重要事实或者编造重大虚假内容，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企业将利用发行人控股股东地位促使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欺诈发行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回购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若本企业不能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则本企业将就上述回购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责任，同时本企业也将购回发行人上市后本企业减持的原限售股份。回购价格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注 19：（1）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在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中隐瞒重要事实或者编造重大虚假内容，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利用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地位促使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欺诈发行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回购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若本人不能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则本人将就上述回购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责任，同时本人也将购回发行人上市后本人减持的原限售股份。回购价格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注 20：为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 号）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要求，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将采取如下措施以填补因本次发行被摊薄的股东回报：

公司拟通过多种措施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积极应对外部环境变化，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公司业务可持续发展，以填补股东回报，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具体措施如下：

1、加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合法合理使用

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将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严格管理，做到专户存储、专款专用，保证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性，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从根本上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

2、积极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早日实现项目的预期效益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有利于扩大公司的生产规模，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积极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早日实现预期效益。

3、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为充分保障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为股东提供持续、稳定的投资回报，公司已经在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中明确了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本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实行可持续、稳定、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将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政策导向和市场意愿，不断提高公司运营绩效，完善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增加分配政策执行的透明度，以更好地保障并提升公司股东利益。

上述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实施，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增厚未来收益，填补股东回报，然而，由于公司经营面临的内外部风险客观存在，上述措施的实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注 21：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本承诺，如违反本承诺或拒不履行本承诺给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同意根据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注 22：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取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未来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承诺本人将根据未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上述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地实施；

7、承诺本人将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注 23：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具体如下：

（一）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

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兼顾公司合理资金需求以及可持续发展。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二）利润分配形式和期间间隔

1、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两者结合的方式进行股利分配，在公司盈利及满足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条件下，公司将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2、在符合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监管规定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在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三）利润分配政策的具体内容

1、利润分配顺序

公司优先选择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如不符合现金分红条件，再选择股票股利或者两者结合的利润分配方式。

2、现金分红的条件及比例

（1）现金分红的条件：在公司实现盈利、不存在未弥补亏损、有足够现金实施现金分红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将实施现金股利分配方式。

（2）现金分红的比例：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每年现金分红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公司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公司发放分红时，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建筑物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且绝对值达到 3,000 万元。

3、股票股利分配条件

如果公司当年以现金股利方式分配的利润已经超过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或在利润分配方案中拟通过现金股利方式分配的利润超过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对于超过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以上的部分，公司可以采取股票股利的方式进行分配。

（四）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具体经营数据、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提出年度或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并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方案需经董事会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并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方案发表独立意见。

董事会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时，应就不进行现金分红原因、留存收益的用途作出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公司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通过电话、传真和邮件沟通、举办投资者接待日活动或邀请中小股东参会），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五）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机制

1、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条件：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监管政策的要求、或者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出现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确实需要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可以对既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但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

2、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由董事会作出专题讨论，详细论证说明理由，多渠道听取独立董事以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意见。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认可同意后，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六）利润分配政策的披露

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出具专项说明。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2025年9月16日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对《公司章程（草案）》“利润分配”一节进行了修订。

注24：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董事会将在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五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

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如公司未能履行上述公开承诺，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中国证监会及有关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注25：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五个工作日内，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依法购回本人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如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公开承诺，本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无条件授权公司暂扣本人应领取的薪酬和分红，同时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赔偿措施实施完毕时为止。

注26：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五个工作日内，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依法购回本人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如本人未能履行上述公开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无条件授权公司暂扣本人应领取的薪酬和分红，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赔偿措施实施完毕时为止。

注27：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如本人未能履行上述公开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无条件授权公司暂扣本人应领取的薪酬和分红，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赔偿措施实施完毕时为止。

注28：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尽量减少、避免与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能够通过市场方式与独立第三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将由公司与独立第三方进行；

2、对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公司之间必须的关联交易，均将严格遵守市场原则，本着公平互利，等价有偿的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

3、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公司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履行各项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4、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会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以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因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本人自愿承担赔偿责任。

注 29：1、在作为或被法律法规认定为鼎龙科技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将尽量避免、减少与鼎龙科技及其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必要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本公司将严格遵守鼎龙科技《公司章程》等与关联交易相关的规章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公平、合理、通常的商业准则进行。作为公司的股东，本公司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切实遵守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相应的回避程序。

2、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鼎龙科技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3、本承诺函自本公司签署之日起生效，具有不可撤销的效力。

注 30：1、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尽量减少、避免与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能够通过市场方式与独立第三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将由公司与独立第三方进行；

2、对于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与公司之间必须的关联交易，均将严格遵守市场原则，本着公平互利，等价有偿的原则，公平合理的进行。

3、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与公司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履行各项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4、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不会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以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因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本企业自愿承担赔偿责任。

注 31：1、在作为或被法律法规认定为鼎龙科技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尽量避免、减少与鼎龙科技及其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必要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本人将严格遵守鼎龙科技《公司章程》等与关联交易相关的规章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公平、合理、通常的商业准则进行。

2、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鼎龙科技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3、本承诺函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具有不可撤销的效力。

注 32：1、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本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3）本公司将对出现该等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等措施（如该等人员在本公司领薪）。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本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注 33：1、若本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而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在本公司作为控股股东期间，公司若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3、若本公司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扣减本公司所获得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公司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本公司不得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 4、若本公司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公司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
- 5、若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则本公司将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

注 34：1、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自相关投资者遭受损失至本人履行赔偿责任期间，公司有权停止发放本人自公司领取的工资薪酬。同时，在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注 35：1、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3）在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公司若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注 36：经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注 37：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方式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上市后三年内，除公司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外，在公司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以后，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原则上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

在符合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配。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分红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进行表决。公司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并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

公司当年利润分配完成后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对外投资、购买资产等重大投资及现金支出，逐步扩大经营规模，优化财务结构，促进公司的快速发展，有计划有步骤的实现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目标，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

注 38：（1）本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鼎龙科技及其控股的子公司现有及将来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包括但不限于研发、生产和销售与鼎龙科技及其控股的子公司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相同或相近似的任何产品，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鼎龙科技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对本人控股企业或间接控股的企业（不包括鼎龙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将通过派出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在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项下的义务，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鼎龙科技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鼎龙科技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控股的企业（不包括鼎龙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将不与鼎龙科技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鼎龙科技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人及本人控股的企业（不包括鼎龙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鼎龙科技的竞争：①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②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③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鼎龙科技来经营；④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注 39：（1）本公司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鼎龙科技及其控股的子公司现有及将来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包括但不限于研发、生产和销售与鼎龙科技及其控股的子公司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相同或相近似的任何产品，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鼎龙科技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对本公司控股企业或间接控股的企业（不包括鼎龙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将通过派出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在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项下的义务，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鼎龙科技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鼎龙科技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的企业（不包括鼎龙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将不与鼎龙科技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鼎龙科技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的企业（不包括鼎龙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鼎龙科技的竞争：①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②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③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鼎龙科技来经营；④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披露《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及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司预计 2026 年度与关联方宁夏瑞鼎科技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原材料、产品采购）合同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与宁夏瑞鼎科技有限公司日常交易累计发生额为 1,843.63 万元。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6年6月4日，公司披露《与关联人共同投资基金的公告》，公司副总经理朱炯先生之配偶刘治女士拟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人民币100万元，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周菡语女士拟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人民币200万元，与公司共同投资守正基金。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该次共同投资构成关联交易。后续各出资人分别完成了合伙协议签署和出资缴付，守正基金于6月底先后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基金备案手续。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4,4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担保情况说明							2026年6月11日，公司子公司鼎利科技如约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归还了贷款本金2,930万元（各期利息已按期支付），公司为其提供的4,400万元担保责任消灭。报告期内无新增担保。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 年 12 月 22 日	98,918.40	86,774.98	76,520.52	10,254.46	53,416.74	0	61.56	0	249.62	0.29	0
合计	/	98,918.40	86,774.98	76,520.52	10,254.46	53,416.74	0	/	/	249.62	/	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年产1,320吨特种材料单体及美发助剂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46,520.52	249.62	23,416.74	50.34	2027年6月30日	否	否	分批建设方案调整，已延期	2,562.18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补流还贷	是	否	30,000.00		30,000.00	100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超募资金	其他	是	否	10,254.46											
合计	/	/	/	/	86,774.98	249.62	53,416.74	/	/	/	/	/		/	/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 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备注
尚未确定用途	尚未使用	10,254.46	0	0	
合计	/	10,254.46	0	/	/

3、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5 年 12 月 29 日	33,000	2026 年 1 月 16 日	2026 年 12 月 31 日	23,300	否

其他说明

现金管理额度预计事项 2026 年 1 月 16 日经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 中介机构对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59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 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性 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鼎龙 新材料有 限公司	0	166,640, 000	70.75	166,640,000	无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杭州鼎越 企业管理 咨询合伙 企业（有 限合伙）	0	10,000,0 00	4.25	10,000,000	无		其他
曹文辉	1,800	794,100	0.34	0	无		境内自 然人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 TIONAL PLC.	727,229	774,327	0.33	0	无		其他
毛念安	268,300	634,900	0.27	0	无		境内自 然人
高盛国际 一自有资 金	474,568	607,930	0.26	0	无		其他
尹文星	491,500	491,500	0.21	0	无		境内自 然人
陈阳	249,500	480,836	0.2	0	无		境内自 然人
香港中央 结算有限 公司	-366,944	469,619	0.2	0	无		其他
王鑫	462,100	462,100	0.2	0	无		境内自 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曹文辉	794,100	人民币普通股	794,10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774,327	人民币普通股	774,327
毛念安	634,900	人民币普通股	634,900
高盛国际一自有资金	607,930	人民币普通股	607,930
尹文星	491,500	人民币普通股	491,500
陈阳	480,836	人民币普通股	480,83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69,619	人民币普通股	469,619
王鑫	462,100	人民币普通股	462,100
马亮	457,900	人民币普通股	457,900
曾华	382,700	人民币普通股	382,7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鼎龙新材料有限公司、杭州鼎越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由孙斯薇实际控制。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未知悉。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浙江鼎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166,640,000	2026/12/28	0	首发限售股
2	杭州鼎越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	2026/12/28	0	首发限售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鼎龙新材料有限公司、杭州鼎越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由孙斯薇实际控制。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未知悉。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666,491,558.01	526,800,446.9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443,432,168.54	622,975,653.5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8,312,306.30	7,046,348.49
应收账款	七、5	116,905,157.47	119,740,174.22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188,616.20	410,000.00
预付款项	七、8	7,739,181.97	3,944,167.6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4,651,551.71	6,366,675.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268,783,159.99	268,222,133.4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0,404,852.72	25,446,894.32
流动资产合计		1,526,908,552.91	1,580,952,493.6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18,000,000.00	5,6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435,534,566.47	456,967,804.47
在建工程	七、22	31,043,867.73	22,776,168.0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7,398,076.20	9,408,394.33
无形资产	七、26	65,077,024.31	65,868,998.0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3,372,834.71	4,096,308.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18,705,811.95	17,433,234.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38,577,566.63	137,712,836.73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7,709,748.00	719,863,744.43
资产总计		2,244,618,300.91	2,300,816,238.0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29,332,949.1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25,386,189.88	42,456,686.77
应付账款	七、36	66,063,602.01	79,436,420.3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1,810,207.13	1,086,751.1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3,716,041.96	18,366,199.61
应交税费	七、40	7,104,807.57	7,091,626.94
其他应付款	七、41	5,414,460.27	755,063.6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2,870,178.35	3,899,941.92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7,304,983.75	5,308,211.98
流动负债合计		129,670,470.92	187,733,851.4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3,921,259.84	4,842,265.6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8,976,820.28	9,425,482.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898,080.12	14,267,748.51
负债合计		142,568,551.04	202,001,599.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235,520,000.00	235,5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222,024,533.15	1,221,898,312.1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68,956.91	653,878.82
专项储备	七、58	7,022,497.05	8,364,769.14
盈余公积	七、59	69,397,771.11	69,397,771.1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565,196,263.17	560,822,861.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99,230,021.39	2,096,657,593.21
少数股东权益		2,819,728.48	2,157,044.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02,049,749.87	2,098,814,638.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44,618,300.91	2,300,816,238.07

公司负责人：史元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丽君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琪韵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39,384,886.43	431,818,738.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443,432,168.54	614,941,626.1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312,306.30	6,794,791.40
应收账款	十九、1	227,891,868.11	218,009,090.73
应收款项融资		0.00	410,000.00
预付款项		4,936,895.02	5,663,190.65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90,431,368.43	61,529,567.9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90,468,039.52	188,280,483.7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339,444.44	21,554,447.01
流动资产合计		1,515,196,976.79	1,549,001,935.9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77,264,512.71	77,261,763.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8,000,000.00	5,6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21,722,463.48	339,984,250.02
在建工程		19,969,863.78	9,417,998.7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381,160.48	8,189,512.66
无形资产		47,644,822.11	48,303,976.2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94,353.91	2,784,035.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092,421.14	26,004,034.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8,263,466.63	137,597,936.73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7,433,064.24	655,143,507.91
资产总计		2,172,630,041.03	2,204,145,443.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5,257,629.34	40,273,532.54
应付账款		43,874,087.55	54,897,974.6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377,619.89	1,086,529.87
应付职工薪酬		10,070,696.31	13,784,190.23
应交税费		4,246,505.64	4,738,154.84
其他应付款		609,408.16	515,740.0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13,057.05	3,632,170.90
其他流动负债		7,889,556.30	5,071,501.13
流动负债合计		95,938,560.24	124,019,794.1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140,492.93	3,876,875.4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667,320.37	7,041,482.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807,813.30	10,918,358.40
负债合计		105,746,373.54	134,938,152.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35,520,000.00	235,5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51,162,254.21	1,251,036,033.2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30,865.05	1,289,180.08
盈余公积		68,310,671.80	68,310,671.80
未分配利润		511,859,876.43	513,051,406.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66,883,667.49	2,069,207,291.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72,630,041.03	2,204,145,443.89

公司负责人：史元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丽君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琪韵

合并利润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41,148,953.79	350,922,397.47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341,148,953.79	350,922,397.4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90,269,500.01	251,038,892.82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25,976,689.63	218,336,291.3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3,404,579.59	3,618,638.97
销售费用	七、63	7,006,911.77	7,967,370.17

管理费用	七、64	22,013,153.02	22,163,868.50
研发费用	七、65	19,193,770.81	15,651,672.03
财务费用	七、66	12,674,395.19	-16,698,948.21
其中：利息费用		413,620.81	197,350.94
利息收入		4,743,152.34	4,683,421.56
加：其他收益		767,169.67	476,029.3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6,353,201.06	3,842,028.5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252,141.83	2,238,377.8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53,776.47	-424,886.0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656,778.61	-1,377,553.1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990,421.80	29,459.9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531,833.06	104,666,961.04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11,104.59	369,699.44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472,897.03	443,866.0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170,040.62	104,592,794.41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5,883,725.36	16,015,272.1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286,315.26	88,577,522.2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286,315.26	88,577,522.2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477,401.18	86,338,294.0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808,914.08	2,239,228.1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31,152.39	934,151.9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84,921.91	747,321.52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84,921.91	747,321.5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84,921.91	747,321.52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6,230.48	186,830.38
七、综合收益总额		51,555,162.87	89,511,674.1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0,892,479.27	87,085,615.5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62,683.60	2,426,058.5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3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3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史元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丽君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琪韵

母公司利润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310,264,881.42	328,716,260.24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215,021,775.94	206,439,734.02
税金及附加		2,518,774.40	3,085,277.85
销售费用		2,081,988.27	2,756,700.52
管理费用		16,989,382.88	16,385,384.55
研发费用		16,832,381.89	14,343,641.50
财务费用		9,922,332.71	-10,802,211.24
其中：利息费用		113,871.55	197,350.94
利息收入		6,217,994.19	7,385,180.95

加：其他收益		683,745.32	383,341.8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6,321,010.38	7,694,805.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2,141.83	2,152,364.1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43,148.86	27,451,547.5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56,778.61	-1,377,553.1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8,278.09	29,459.9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543,493.48	132,841,699.32
加：营业外收入		57,557.49	2,008.74
减：营业外支出		472,897.03	450,192.4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128,153.94	132,393,515.63
减：所得税费用		5,215,683.76	18,046,397.7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912,470.18	114,347,117.8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912,470.18	114,347,117.8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5,912,470.18	114,347,117.8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史元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丽君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琪韵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年半年度	2025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9,399,594.77	328,531,145.9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6,537,861.00	29,233,947.7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467,772.23	6,838,760.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1,405,228.00	364,603,853.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5,402,993.47	194,880,459.0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478,372.71	57,836,208.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911,233.31	33,389,221.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0,696,035.73	10,844,453.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5,488,635.22	296,950,342.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916,592.78	67,653,511.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47,369,526.72	1,465,856,922.5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186,730.00	1,175,501.1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3,556,256.72	1,467,032,423.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857,038.77	35,386,076.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59,576,196.00	1,550,1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9,433,234.77	1,585,486,076.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123,021.95	-118,453,652.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9,3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	59,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550,898.40	1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389,277.98	55,875,289.7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869,367.90	2,070,097.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809,544.28	72,945,386.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709,544.28	-13,645,386.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567,986.09	2,416,379.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762,084.36	-62,029,148.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6,729,473.65	615,048,792.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1,491,558.01	553,019,643.91

公司负责人：史元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丽君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琪韵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年半年度	2025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0,778,145.15	278,463,956.2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768,904.98	17,581,513.7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05,827.71	35,492,376.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4,152,877.84	331,537,847.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2,796,612.62	182,851,724.6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560,267.29	43,085,474.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178,029.42	18,042,752.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80,140.04	2,861,408.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7,415,049.37	246,841,360.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37,828.47	84,696,486.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39,369,526.72	1,456,781,648.8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9,369,526.72	1,456,781,648.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333,983.26	26,386,713.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59,576,196.00	1,535,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5,910,179.26	1,561,486,713.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459,347.46	-104,705,064.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088,301.87	49,474,265.5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869,367.90	2,070,097.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957,669.77	66,544,362.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957,669.77	-36,544,362.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673,358.11	2,653,246.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66,148.05	-53,899,694.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1,818,738.38	529,552,710.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4,384,886.43	475,653,016.04

公司负责人：史元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丽君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琪韵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5,520,000.00				1,221,898,312.15		653,878.82	8,364,769.14	69,397,771.11		560,822,861.99		2,096,657,593.21	2,157,044.88	2,098,814,638.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5,520,000.00				1,221,898,312.15		653,878.82	8,364,769.14	69,397,771.11		560,822,861.99		2,096,657,593.21	2,157,044.88	2,098,814,638.09
三、本期增减					126,221.00		584,921.91	1,342,272.09			4,373,401.18		2,572,428.18	662,683.60	3,235,111.78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号 填 列）															
（一）综 合收 益总 额							584,921.91				51,477,401.18		50,892,479.27	662,683.60	51,555,162.87
（二）所 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126,221.00								126,221.00		126,221.00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126,221.00								126,221.00		126,221.00

权益 的金 额															
4. 其 他															
（三） 利 润分 配											47,104,000.00	-	-47,104,000.00		-47,104,000.00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2. 提 取一 般风 险准 备															
3. 对 所有 者 （或 股 东） 的分 配											47,104,000.00	-	-47,104,000.00		-47,104,000.00
4. 其 他															
（四） 所 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1. 资 本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专项储备							1,342,272.09	-					-1,342,272.09		-1,342,272.09
1. 本期提取							4,356,701.74						4,356,701.74		4,356,701.74
2. 本期使用							5,698,973.83						5,698,973.83		5,698,973.83
（六）其他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5,520,000.00				1,222,024,533.15	68,956.91	7,022,497.05	69,397,771.11		565,196,263.17		2,099,230,021.39	2,819,728.48		2,102,049,749.87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5,520,000.00				1,218,614,924.57		65,388.26	9,478,216.85	55,261,614.84		475,242,274.59		1,994,182,419.11	1,152,999.06	1,995,335,418.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其他														
二、 本年期 初余额	235,520,000. 00				1,218,614,924. 57	65,388.2 6	9,478,216.8 5	55,261,614. 84		475,242,274. 59		1,994,182,419. 11	1,152,999.0 6	1,995,335,418. 17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号 填 列）					627,403.99	747,321. 52	1,536,077.9 9			36,879,094.0 5		39,789,897.55	1,145,852.2 6	40,935,749.81
（一 ）综 合收 益总 额						747,321. 52				86,338,294.0 5		87,085,615.57	2,426,058.5 7	89,511,674.14
（二 ）所 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627,403.99							627,403.99		627,403.99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27,403.99							627,403.99		627,403.99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9,459,200.00		-49,459,200.00	1,280,206.31	-50,739,406.31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										49,459,200.00		-49,459,200.00	1,280,206.31	-50,739,406.31	

股 东) 的 分 配															
4. 其 他															
(四) 所 有 者 权 益 内 部 结 转															
1. 资 本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 公 积 弥 补 亏 损															
4. 设 定 受 益 计															

划变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 备							1,536,077.9 9					1,536,077.99		1,536,077.99
1. 本 期提 取							4,163,334.0 6					4,163,334.06		4,163,334.06
2. 本 期使 用							2,627,256.0 7					2,627,256.07		2,627,256.07
（六） 其 他												-		-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235,520,000. 00				1,219,242,328. 56	812,709. 78	11,014,294. 84	55,261,614. 84		512,121,368. 64		2,033,972,316. 66	2,298,851.3 2	2,036,271,167. 98

公司负责人：史元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丽君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琪韵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5,520,00 0.00				1,251,036, 033.21			1,289,180. 08	68,310,67 1.80	513,051,4 06.25	2,069,207, 291.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5,520,00 0.00				1,251,036, 033.21			1,289,180. 08	68,310,67 1.80	513,051,4 06.25	2,069,207, 291.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6,221.00			- 1,258,315. 03		- 1,191,529. 82	- 2,323,623. 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912,47 0.18	45,912,470 .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6,221.00						126,221.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6,221.00						126,221.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 47,104,00 0.00	- 47,104,000 .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7,104,00 0.00	- 47,104,000 .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 1,258,315.03			- 1,258,315.03
1. 本期提取								3,100,000.00			3,100,000.00
2. 本期使用								4,358,315.03			4,358,315.03
（六）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5,520,000.00				1,251,162,254.21			30,865.05	68,310,671.80	511,859,876.43	2,066,883,667.49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5,520,000.00				1,247,752,645.63			2,449,161.09	54,174,515.53	435,285,199.84	1,975,181,522.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5,520,000.00				1,247,752,645.63			2,449,161.09	54,174,515.53	435,285,199.84	1,975,181,522.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27,403.99			911,309.31		64,887,917.88	66,426,631.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4,347,117.88	114,347,117.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27,403.99						627,403.9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27,403.99						627,403.99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 49,459,200.00	- 49,459,2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9,459,200.00	- 49,459,2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911,309.31			911,309.31
1. 本期提取								3,000,000.00			3,000,000.00
2. 本期使用								2,088,690.69			2,088,690.69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5,520,000.00				1,248,380,049.62			3,360,470.40	54,174,515.53	500,173,117.72	2,041,608,153.27

公司负责人：史元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丽君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琪韵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在原浙江鼎龙科技有限公司基础上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由浙江鼎龙新材料有限公司、杭州鼎越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330100799653212H。2023年12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23,552万股，注册资本为23,552万元，注册及总部地址：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纬十路25号。本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为：精细化工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包括染发剂原料、植保材料、特种材料单体等精细化工产品。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浙江鼎龙新材料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孙斯薇和周菡语。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8月21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6年6月30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6年半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DRAGON CHEMICAL EUROPE GMBH 的记账本位币为欧元。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金额≥5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在建工程	金额≥1000 万元人民币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金额≥5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金额≥10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总资产占公司期末总资产的 5%以上或利润总额占公司利润总额的 5%以上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

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1 年以内 5%、1-2 年 20%、2-3 年 50%、3 年以上 100%
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1 年以内 5%、1-2 年 20%、2-3 年 50%、3 年以上 100%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
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	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坏账准备；商业承兑汇票、财务公司承兑汇票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账龄按照转为应收票据或应收款项融资的原应收账款的账龄持续计算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五、11.金融工具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所述的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账龄按照转为应收票据或应收款项融资的原应收账款的账龄持续计算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账龄按照转为应收票据或应收款项融资的原应收账款的账龄持续计算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五、11.金融工具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所述的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1 年以内 5%、1-2 年 20%、2-3 年 50%、3 年以上 100%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不适用**14、 应收款项融资**☒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五、11.金融工具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所述的计量方法确定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适用 ☒不适用**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不适用**15、 其他应收款**☒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11.金融工具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所述的计量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1 年以内 5%、1-2 年 20%、2-3 年 50%、3 年以上 100%
出口退税	不计提坏账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适用 ☒不适用**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不适用**16、 存货**☒适用 ☐不适用**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适用 ☐不适用**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

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0、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	4.75、9.5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3	24.25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3	19.40、32.33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3、5		20、33.33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2、 在建工程

√适用□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本公司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3、 借款费用

√适用□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1、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受益期	土地证登记使用年限
电脑软件	5 年、10 年	使用该软件产品的预期寿命周期

3、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并按以下方式进行归集：

在职工薪酬方面，研发人员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福利费等归集于职工薪酬，并按照研发人员实际参与项目研发情况，按工时分配至各研发项目；在材料投入方面，研发人员根据具体

项目需要，经审批后进行领料或采购；在折旧及摊销方面，按研发专用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应折旧额、应摊销额计入研发费用中，房屋建筑物及其构筑物等共用资产，根据比例分摊计入研发费用。

2、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3、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排污权	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0 个月
水权	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5 年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装修	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3 年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31、 预计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2、 股份支付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内销：以商品发出并经客户签收确认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外销：对以 FOB、CIF、CFR 等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公司以货物在装运港越过船舷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对以 EXW 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公司可以在其所在地或其他指定的地点将货物交给买方处置时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对以 DDP、DPU、DAP 等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公司以将货物交到 客户指定地点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对以领用货物结算的客户，公司以客户领用货物后，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以上各交易方式以控制权转移时点作为公司收入确认时点。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判断依据为：根据发放补助的政府部门出具的补充说明作为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2、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

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二十七）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十一）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十一）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安全生产费

公司按照财政部、应急部联合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

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执行《金融工具准则实施问答》关于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发布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明确规定，根据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企业在期货交易所通过频繁签订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以赚取差价、不提取标准仓单对应的商品实物的，通常表明企业具有收到合同标的后在短期内将其再次出售以从短期波动中获取利润的惯例，企业应当将其签订的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视同金融工具，并按照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企业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标准仓单后短期内再将其出售的，不应确认销售收入，而应将收取的对价与所出售标准仓单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企业期末持有尚未出售的标准仓单的，应将其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对于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的标准仓单，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的，企业可以在初始确认时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一致应用于符合选择条件的所有标准仓单。对于初始确认时已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标准仓单，企业在后续期间不得撤销该选择。

根据《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切实做好企业 2025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25〕33 号）的要求，企业因执行上述标准仓单相关规定而调整会计处理方法的，应当对财务报表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3) 2026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注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	19%、13%、6%	1.公司及子公司江苏鼎龙科技有限公司、盐城宝聚氧化铁有限公司、杭州鼎泰实业

	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有限公司、内蒙古鼎利科技有限公司适用13%的增值税税率，子公司杭州海泰检测有限公司适用6%的增值税税率。公司自营出口外销收入税率为零，按照“免、抵、退”办法核算应收出口退税。 2.利息收入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6%。 3.子公司 DRAGON CHEMICAL EUROPE GMBH 适用19%的增值税税率。出口欧盟国家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零。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免抵的增值税计缴	5%、7%	本公司及子公司杭州鼎泰实业有限公司、杭州海泰检测有限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为7%，子公司江苏鼎龙科技有限公司、盐城宝聚氧化铁有限公司、内蒙古鼎利科技有限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为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0%、25%、8.25%、16.5%、31.2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免抵的增值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免抵的增值税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江苏鼎龙科技有限公司	20%
盐城宝聚氧化铁有限公司	20%
杭州鼎泰实业有限公司	25%
DRAGON CHEMICAL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8.25%、16.5%
杭州海泰检测有限公司	20%
DRAGON CHEMICAL EUROPE GMBH（注）	31.225%
内蒙古鼎利科技有限公司	25%

注：子公司 DRAGON CHEMICAL EUROPE GMBH 适用其注册地德国杜塞尔多夫的所得税税收法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同时加征5.5%的团结附加税，适用的营业税税率为15.40%，因此综合所得税税率为31.225%。

2、 税收优惠

√适用□不适用

1、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公司2024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自2024年起三年内企业所得税减按15%征收，2026年度所得税税率为15%。

2、根据香港《2018年税务（修订）（第3号）条例》，实施两级制利得税率，自2018/2019课税年度起降低法团及非法团业务（主要是合伙及独资经营业务）首二百万应评税利润的税率，

分别降至 8.25%（税务条例附表 8 所指明税率的一半）及 7.5%（标准税率的一半），法团及非法团业务其后超过二百万元的应评税利润则分别继续按 16.5%及标准税率 15%征税。子公司 DRAGON CHEMICAL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利得税税率，2026 年度首二百万按照 8.25%，超过二百万的应评税利润按 16.5%执行。

3、子公司杭州海泰检测有限公司、江苏鼎龙科技有限公司、盐城宝聚氧化铁有限公司属于小型微利企业，2026 年度其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168.25	882.25
银行存款	666,481,764.25	526,791,171.63
其他货币资金	5,625.51	8,393.08
合计	666,491,558.01	526,800,446.9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1,134,700.43	61,254,721.88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43,432,168.54	622,975,653.56	/
其中：			
理财产品	443,432,168.54	622,975,653.56	/
合计	443,432,168.54	622,975,653.5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889,556.30	6,115,348.49
商业承兑票据	422,750.00	931,000.00
合计	8,312,306.30	7,046,348.4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304,983.75
商业承兑票据		0.00
合计		7,304,983.75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其中：										
按 组 合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8,334,556.30	100	22,250.00	0.30	8,312,306.30	7,095,348.49	100	49,000.00	0.69	7,046,348.49
其中：										
银 行 承 兑 汇 票	7,889,556.30	94.66			7,889,556.30	6,115,348.49	86.19			6,115,348.49
商 业 承 兑 汇 票	445,000.00	5.34	22,250.00	5.00	422,750.00	980,000.00	13.81	49,000.00	5.00	931,000.00
合 计	8,334,556.30	/	22,250.00	/	8,312,306.30	7,095,348.49	/	49,000.00	/	7,046,348.4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信用风险特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7,889,556.30		
商业承兑汇票	445,000.00	22,250.00	5.00

合计	8,334,556.30	22,250.00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商业承兑汇票	49,000.00	-26,750.00				22,250.00
合计	49,000.00	-26,750.00				22,25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3,058,060.49	126,042,288.62
1 年以内（含 1 年）	123,058,060.49	126,042,288.62
合计	123,058,060.49	126,042,288.6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 单 项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其中：										
按 组 合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123,058,060.49	100.00	6,152,903.02	5.00	116,905,157.47	126,042,288.62	100.00	6,302,114.40	5.00	119,740,174.22
其中：										
按 组 合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123,058,060.49	100.00	6,152,903.02	5.00	116,905,157.47	126,042,288.62	100.00	6,302,114.40	5.00	119,740,174.22
合计	123,058,060.49	/	6,152,903.02	/	116,905,157.47	126,042,288.62	/	6,302,114.40	/	119,740,174.2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123,058,060.49	6,152,903.02	5.00
合计	123,058,060.49	6,152,903.02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302,114.40	65,973.21			-215,184.59	6,152,903.02
合计	6,302,114.40	65,973.21			-215,184.59	6,152,903.0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18,994,924.34		18,994,924.34	15.44	949,746.22
单位二	18,534,401.10		18,534,401.10	15.06	926,720.05
单位三	17,533,908.54		17,533,908.54	14.25	876,695.43
单位四	6,575,140.00		6,575,140.00	5.34	328,757.00
单位五	6,353,100.00		6,353,100.00	5.16	317,655.00
合计	67,991,473.98		67,991,473.98	55.25	3,399,573.70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88,616.20	410,000.00
合计	188,616.20	41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应收票据	9,899,146.10	
合计	9,899,146.1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	410000.00	16228391.10	16449774.90	0.00	188616.20	
合计	410000.00	16228391.10	16449774.90	0.00	188616.20	

(8)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700,130.05	99.50	3,905,484.70	99.07
1 至 2 年			338.02	0.01
2 至 3 年	707.00	0.01	34,644.92	0.83
3 年以上	38,344.92	0.50	3,700.00	0.09
合计	7,739,181.97	100.00	3,944,167.64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单位 1	2,726,000.00	35.22
单位 2	1,440,000.00	18.61
单位 3	757,571.57	9.79
单位 4	500,000.00	6.46
单位 5	476,313.45	6.15
合计	5,899,885.02	76.23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651,551.71	6,366,675.00
合计	4,651,551.71	6,366,675.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844,132.16	5,540,898.19

1 至 2 年	1,069,530.42	1,072,354.42
2 至 3 年	56,738.46	56,738.46
3 年以上	2,346,556.60	2,447,928.77
合计	7,316,957.64	9,117,919.8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扣代缴款	475,733.72	233,352.85
备用金	1,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4,169,279.05	4,299,569.22
应退税款	2,307,741.84	4,331,379.24
其他	363,203.03	253,618.53
合计	7,316,957.64	9,117,919.8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6年1月1日余额	2,751,244.84			2,751,244.84
本期计提	14,553.26			14,553.26
其他变动	-100,392.17			-100,392.17
2026年6月30日余额	2,665,405.93			2,665,405.9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51,244.84	14,553.26			-100,392.17	2,665,405.93
合计	2,751,244.84	14,553.26			-100,392.17	2,665,405.9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杜伊斯堡海关 总署	1,747,597.50	23.88	保证金	1 年以内，3 年以上	1,070,615.00
应收出口退税	1,269,915.09	17.36	应退税款	1 年以内	
杭州万海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675,913.00	9.24	保证金	1-2 年	135,182.60
Gerlach co Intrenationale Expeditours B.V.	611,659.13	8.36	保证金	3 年以上	611,659.13
汉诺威税务局	515,856.83	7.05	应退税款	1 年以内	
合计	4,820,941.55	65.89	/	/	1,817,456.73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 备/合同履约 成本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 备/合同履约 成本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460,003.75	208,102.19	24,251,901.56	23,509,093.45	230,803.51	23,278,289.94

在产品	4,951,310.70	13,179.48	4,938,131.22	7,556,455.70	13,179.48	7,543,276.22
库存商品	232,914,704.64	12,913,083.41	220,001,621.23	231,475,270.10	15,745,211.40	215,730,058.70
周转材料	7,206,818.92		7,206,818.92	8,392,913.44		8,392,913.44
委托加工物资	6,347,288.22		6,347,288.22	2,657,936.39		2,657,936.39
发出商品	6,037,398.84		6,037,398.84	10,619,658.76		10,619,658.76
合计	281,917,525.07	13,134,365.08	268,783,159.99	284,211,327.84	15,989,194.39	268,222,133.45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30,803.51			22,701.32		208,102.19
在产品	13,179.48					13,179.48
库存商品	15,745,211.4	656,778.61		3,488,906.60		12,913,083.41
合计	15,989,194.39	656,778.61	0	3,511,607.92	0	13,134,365.08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进项税额	65,408.28	480,381.81
理财产品	10,339,444.44	21,230,694.44
未交增值税		167,357.90
预缴企业所得税		3,568,460.17
合计	10,404,852.72	25,446,894.32

补偿性资产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8,000,000.00	5,600,000.00
合计	18,000,000.00	5,6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35,534,566.47	456,967,804.47
合计	435,534,566.47	456,967,804.47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通用设备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56,405,018.29	457,610,647.16	3,106,390.04	23,718,303.80	5,381,621.05	746,221,980.34
2.本期增加金额	2,881,322.87	2,694,245.73	699,959.73	631,065.20		6,906,593.53
(1) 购置	2,881,322.87	2,694,245.73	699,959.73	631,065.20		6,906,593.53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1,271,732.76	379,646.01	870,393.39		12,521,772.16
(1) 处置或报废		11,213,890.66	379,646.01	859,003.04		12,452,539.71
(2) 其他转出		57,842.10		11,390.35		69,232.45
4.期末余额	259,286,341.16	449,033,160.13	3,426,703.76	23,478,975.61	5,381,621.05	740,606,801.7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0,887,627.25	160,715,712.44	2,318,413.38	14,088,783.38	2,771,395.99	250,781,932.44
2.本期增加金额	5,576,817.89	19,026,905.47	208,215.27	1,693,766.58	366,180.60	26,871,885.81
(1) 计提	5,443,515.67	19,024,169.52	208,215.27	1,693,766.58	366,180.60	26,735,847.64
(2) 其他	133,302.22	2,735.95				136,038.17
3.本期减少金额		7,703,760.80	368,256.63	788,214.99		8,860,232.42
(1) 处置或报废		7,703,760.80	368,256.63	788,809.34		8,860,826.77
(2) 其他转出				-594.35		-594.35
4.期末余额	76,464,445.14	172,038,857.11	2,158,372.02	14,994,334.97	3,137,576.59	268,793,585.8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33,965,091.60	3,365,891.46			1,141,260.37	38,472,243.43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2,193,594.02				2,193,594.02
(1) 处置或报废		2,193,594.02				2,193,594.02
4.期末余额	33,965,091.60	1,172,297.44			1,141,260.37	36,278,649.41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8,856,804.42	275,822,005.58	1,268,331.74	8,484,640.64	1,102,784.09	435,534,566.47
2.期初账面价值	151,552,299.44	293,529,043.26	787,976.66	9,629,520.42	1,468,964.69	456,967,804.4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47,639,800.43	11,847,721.49	33,965,091.60	1,826,987.34	
专用设备	2,515,345.54	1,518,831.77	930,717.53	65,796.24	
运输设备	263,282.05	245,853.52	-	17,428.53	
通用设备	207,703.27	170,199.43	-	37,503.84	
固定资产装修	1,534,714.25	393,453.88	1,141,260.37	-	
合计	52,160,845.54	14,176,060.09	36,037,069.50	1,947,715.95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鼎龙科技西厂区项目	47,333,456.36	尚在办理中
房屋及建筑物-仓库三、四及门卫	179,117.50	未取得规划许可证，无法办理产权证书
房屋及建筑物-内蒙古鼎利一期厂房	39,538,546.96	尚在办理中
合计	87,051,120.82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1,043,867.73	22,776,168.08
合计	31,043,867.73	22,776,168.08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安装设备	21,844,347.62		21,844,347.62	11,492,849.94		11,492,849.94
年产 5000 吨特种材料单体及助剂项目	8,400,360.41		8,400,360.41	10,667,846.48		10,667,846.48
年产 1320 吨特种材料单体及美发助剂工程项目						
其他零星工程	799,159.70		799,159.70	615,471.66		615,471.66
合计	31,043,867.73		31,043,867.73	22,776,168.08		22,776,168.0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金额	本期 其他 减少 金额	期末余 额	工程 累计 投入 占预 算比 例 (%)	工 程 进 度	利息 资本 化累 计金 额	其 中：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金 额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率 (%)	资 金 来 源
在安装设备		11,492,849.94	10,715,922.45	364,424.77		21,844,347.62		在安装				
年产 5000 吨特种材料单体及助剂项目	173,673,086.49	10,667,846.48	2,002,704.73	4,270,190.80		8,400,360.41	94.74	在建				
年产 1320 吨特种材料单及及美发助剂工程项目	406,090,700.00											
合计		22,160,696.42	12,718,627.18	4,634,615.57		30,244,708.03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5,058,885.07	15,058,885.07
2.本期增加金额	-79,990.13	-79,990.13
(1) 新增租赁		
(2) 外币报表折算	-79,990.13	-79,990.1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到期终止		
(2) 处置		
4.期末余额	14,978,894.94	14,978,894.9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650,490.74	5,650,490.74
2.本期增加金额	1,930,328.00	1,930,328.00
(1) 计提	1,940,993.35	1,940,993.35
(2) 外币报表折算	-10,665.35	-10,665.3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到期终止		
(2) 处置		
4.期末余额	7,580,818.74	7,580,818.7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398,076.20	7,398,076.20
2.期初账面价值	9,408,394.33	9,408,394.33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电脑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8,197,539.90	3,012,919.15	81,210,459.05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78,197,539.90	3,012,919.15	81,210,459.0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3,472,807.12	1,868,653.84	15,341,460.96
2.本期增加金额	701,326.47	90,647.31	791,973.78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4,174,133.59	1,959,301.15	16,133,434.7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4,023,406.31	1,053,618.00	65,077,024.31
2.期初账面价值	64,724,732.78	1,144,265.31	65,868,998.0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排污权					
水权	1,312,273.28		33,792.48		1,278,480.80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装修	2,784,035.42		689,681.51		2,094,353.91
合计	4,096,308.70		723,473.99		3,372,834.71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9,272,192.32	3,785,977.55	20,783,895.27	4,130,971.8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1,617,662.34	12,349,841.59	39,587,320.02	11,141,003.72
递延收益	8,976,820.28	1,577,473.04	9,425,482.90	1,652,222.43
可抵扣亏损	11,552,549.38	2,888,137.35	7,185,661.97	1,796,415.49
新租赁准则税会差异	6,791,438.19	1,187,113.12	8,742,207.53	1,511,411.54
未实现汇兑收益	-1,637,457.30	-511,296.08	426,150.64	133,065.51
合计	86,573,205.21	21,277,246.57	86,150,718.33	20,365,090.5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337,982.41	50,697.36	370,895.95	55,634.39
新租赁准则税会差异	7,398,076.20	1,274,706.01	9,408,394.33	1,228,426.90
公允价值变动	1,000,909.28	150,136.39	2,926,845.43	823,025.37
大额存单投资收益	7,305,965.76	1,095,894.86	5,498,465.76	824,769.86
合计	16,042,933.65	2,571,434.62	18,204,601.47	2,931,856.5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71,434.62	18,705,811.95	2,931,856.52	17,433,234.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71,434.62		2,931,856.5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8,981,381.12	42,779,901.79
可抵扣亏损	45,146,705.34	59,704,449.50
合计	84,128,086.46	102,484,351.2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6		16,302,652.00	
2027	20,786,361.39	20,786,361.39	
2028	11,666,259.48	11,666,259.48	
2029	6,000,234.28	6,000,234.28	
2030	4,948,942.35	4,948,942.35	
2031	1,744,907.84		
合计	45,146,705.34	59,704,449.5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0、其他非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理财产品	137,305,965.76		137,305,965.76	135,498,465.76		135,498,465.76
预付设备款	1,271,600.87		1,271,600.87	2,214,370.97		2,214,370.97
合计	138,577,566.63		138,577,566.63	137,712,836.73		137,712,836.73

补偿性资产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95,000,000.00	95,000,000.00	其他	在途理财资金	70,973.31	70,973.31	其他	在途货币资金
应收票据	7,304,983.75	7,304,983.75	其他	未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	5,313,487.48	5,313,487.48	其他	未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102,304,983.75	102,304,983.75	/	/	5,384,460.79	5,384,460.79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9,312,949.18
票据贴现未终止确认产生的借款		20,000.00
合计		29,332,949.18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5,386,189.88	42,456,686.77
合计	25,386,189.88	42,456,686.7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报告期不存在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0,282,965.20	73,643,978.74
1 至 2 年（含 2 年）	1,916,505.80	1,268,861.01
2 至 3 年（含 3 年）	752,927.57	830,708.60
3 年以上	3,111,203.45	3,692,871.96
合计	66,063,602.01	79,436,420.3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810,207.13	1,086,751.11
合计	1,810,207.13	1,086,751.1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7,875,070.11	49,495,980.45	54,078,993.62	13,292,056.9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26,743.50	3,863,532.95	3,866,291.43	423,985.02
三、辞退福利	64,386.00	160,445.00	224,831.00	
合计	18,366,199.61	53,519,958.40	58,170,116.05	13,716,041.9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565,614.49	44,780,152.66	49,956,034.25	12,389,732.90
二、社会保险费	260,707.72	2,398,576.01	2,400,233.13	259,050.60
其中：医疗保险费	246,347.60	2,224,184.31	2,225,809.31	244,722.60
工伤保险费	14,360.12	173,617.88	173,650.00	14,328.00
生育保险费		773.82	773.82	
三、住房公积金	1,800.00	1,366,598.00	1,368,398.00	
四、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6,947.90	950,653.78	354,328.24	643,273.44
合计	17,875,070.11	49,495,980.45	54,078,993.62	13,292,056.9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13,649.08	3,746,464.93	3,749,130.56	410,983.45
2、失业保险费	13,094.42	117,068.02	117,160.87	13,001.57
合计	426,743.50	3,863,532.95	3,866,291.43	423,985.0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68,804.97	198,473.29
房产税	867,190.26	1,671,375.03
教育费附加	133,907.69	183,590.26
地方教育费附加	89,271.79	122,393.50
土地使用税	278,130.05	530,897.55
残疾人保障金	300,000.00	300,000.00
环境保护税	0.00	4,210.49
水利建设专项基金	2,600.18	815.36
印花税	88,431.83	97,073.60
企业所得税	4,322,851.97	3,319,022.44
个人所得税	151,568.27	238,659.6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2,050.56	425,115.80
合计	7,104,807.57	7,091,626.94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5,414,460.27	755,063.65
合计	5,414,460.27	755,063.65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287,000.00	234,100.00
代扣代缴款	163,852.93	122,558.70
土地出让金	4,565,400.00	
其他	398,207.34	398,404.95
合计	5,414,460.27	755,063.65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870,178.35	3,899,941.92
合计	2,870,178.35	3,899,941.92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7,304,983.75	5,293,487.48
待转销项税	0.00	14,724.50
合计	7,304,983.75	5,308,211.9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租赁负债	3,921,259.84	4,842,265.61
合计	3,921,259.84	4,842,265.61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长期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专项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适用 ☒不适用**50、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425,482.90		448,662.62	8,976,820.2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9,425,482.90		448,662.62	8,976,820.2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2、其他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53、股本**☒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35,520,000.00						235,52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218,668,176.30			1,218,668,176.30
其他资本公积	3,230,135.85	126,221.00		3,356,356.85
合计	1,221,898,312.15	126,221.00		1,222,024,533.1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变动说明：2026 年分摊确认股份支付增加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126,221.00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53,878.82	-731,152.39				-584,921.91	-146,230.48	68,956.91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53,878.82	-731,152.39				-584,921.91	-146,230.48	68,956.9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53,878.82	-731,152.39				-584,921.91	-146,230.48	68,956.91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8,364,769.14	4,356,701.74	5,698,973.83	7,022,497.05
合计	8,364,769.14	4,356,701.74	5,698,973.83	7,022,497.0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9,397,771.11			69,397,771.11
合计	69,397,771.11			69,397,771.1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60,822,861.99	475,242,274.5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60,822,861.99	475,242,274.5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477,401.18	149,175,943.6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4,136,156.2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47,104,000.00	49,459,2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65,196,263.17	560,822,861.9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37,832,504.27	224,338,885.51	348,923,575.75	217,004,127.74
其他业务	3,316,449.52	1,637,804.12	1,998,821.72	1,332,163.62
合计	341,148,953.79	225,976,689.63	350,922,397.47	218,336,291.36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XXX-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染发剂原料、植保材料、特种材料单体等精细化工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337,832,504.27	224,338,885.51
其他收入			3,316,449.52	1,637,804.12
按经营地区分类				
生产及销售				
市场或客户类型				
境内			78,100,006.10	63,603,072.59
境外			263,048,947.69	162,373,617.04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341,148,953.79	225,976,689.63
在某一时间段确认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341,148,953.79	225,976,689.6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销售商品收入（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内销：以商品发出并经客户签收确认作为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外销：对以 FOB、CIF、CFR 等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公司以货物在装运港越过船舷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对以 EXW 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公司可以在其所在地或其他指定的地点将货物交给买方处置时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对以 DPU 等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公司以将货物交到客户指定地点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以上各交易方式以控制权转移时点作为公司收入确认时点。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水利建设基金	13,702.66	16,287.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907,502.83	1,104,148.01
教育费附加	410,646.14	472,857.64
环境保护税	7,227.27	7,384.94
房产税	1,177,606.40	1,087,649.40
土地使用税	423,529.66	423,529.66
车船使用税	5,900.03	8,280.18
印花税	181,228.39	183,263.52
地方教育费附加	277,236.21	315,238.42
合计	3,404,579.59	3,618,638.97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支出	4,398,459.00	5,363,153.92
保险费	182,797.91	261,618.59
仓储费	672,526.31	425,602.46
股份支付	8,246.61	-661,451.66
差旅费	50,156.92	222,479.82

办公费	71,520.88	114,883.64
业务招待费	83,214.24	62,698.18
邮电费	124,100.47	195,672.73
检测费	215,671.69	320,675.88
折旧摊销	160,478.49	164,651.17
其他	1,039,739.26	1,497,385.44
合计	7,006,911.77	7,967,370.17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支出	11,959,930.63	12,724,973.43
停产损失	141,736.37	181,755.48
股份支付	26,544.00	690,144.18
折旧摊销	3,945,310.53	3,177,069.55
保险费	75,914.05	107,183.64
业务招待费	476,132.94	495,358.18
差旅费	464,877.49	538,974.62
水电费	186,115.07	171,172.27
办公费	71,749.92	75,422.59
中介机构咨询费	2,115,425.80	1,930,301.18
其他	2,549,416.22	2,071,513.38
合计	22,013,153.02	22,163,868.50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投入	5,333,062.47	5,304,721.00
股份支付	82,267.47	576,459.33
职工薪酬	12,450,581.47	8,473,714.70
折旧摊销	1,327,859.40	1,296,777.00
合计	19,193,770.81	15,651,672.03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413,620.81	197,350.94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34,026.58	190,280.95
减：利息收入	4,743,152.34	4,683,421.56

汇兑损益	16,858,333.37	-12,386,453.59
其他	145,593.35	173,576.00
合计	12,674,395.19	-16,698,948.21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699,954.14	412,594.34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67,215.53	63,434.98
直接减免的增值税		
合计	767,169.67	476,029.32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收益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取得控制权时，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处置构成业务的处置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现金流量套期的无效部分的已实现收益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取得的利息收入		
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委托贷款的利息收入		
BOT 项目的投资收益		
BT 项目的利息收入		
票据贴现利息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终止确认收益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衍生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衍生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545,701.06	3,842,028.51
其他非流动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807,500.00	
合计	6,353,201.06	3,842,028.51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2,141.83	2,238,377.81
合计	252,141.83	2,238,377.81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6,750.00	-37,50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5,973.21	507,538.2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4,553.26	-45,152.22
合计	53,776.47	424,886.06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56,778.61	1,377,553.13
合计	656,778.61	1,377,553.13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转让收益	990,421.80	29,459.94

合计	990,421.80	29,459.94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3,557.49		53,557.4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3,557.49		53,557.49
其他	57,547.10	369,699.44	57,547.10
合计	111,104.59	369,699.44	111,104.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72,897.03	443,550.39	472,897.0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72,897.03	443,550.39	472,897.03
其他		315.68	
合计	472,897.03	443,866.07	472,897.03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305,659.24	18,116,406.87
递延所得税费用	-421,933.88	-2,101,134.70
合计	5,883,725.36	16,015,272.1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8,170,040.6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725,506.0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6,000.2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2,206.8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14,207.22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	-33,065.95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3,079,128.58
所得税费用	5,883,725.3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276,000.00	1,768,697.67
政府补助收入	260,215.85	171,116.70
利息收入	4,662,684.11	4,683,421.56
其他	268,872.27	215,524.12
合计	5,467,772.23	6,838,760.0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448,942.56	42,067.12
研究开发费	5,333,062.47	5,304,721.00
业务招待费	274,685.80	558,056.36
差旅费	112,109.39	611,454.44
办公费	90,640.86	190,306.23
保险费	1,036,437.19	368,802.23
仓储费	-	227,910.74
中介机构费	1,138,879.49	1,930,301.18
停工损失	-	64,220.00
咨询费	16,250.94	-
其他	2,245,027.03	1,546,614.16
合计	10,696,035.73	10,844,453.4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47,369,526.72	1,465,856,922.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186,730.00	
合计	1,353,556,256.72	1,465,856,922.51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857,038.77	35,386,076.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59,576,196.00	1,550,100,000.00
合计	1,279,433,234.77	1,585,486,076.21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款保证金	100,000.00	-
合计	100,000.00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	-
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款	-	-
偿还租赁负债	1,869,367.90	2,070,097.18
借款保证金	-	-

上市申报费用	-	-
合计	1,869,367.90	2,070,097.1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29,332,949.18	-	-	29,312,949.18	20,000.00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99,941.92	-	-	-	1,029,763.57	2,870,178.35
其他应付款-股利	-		47,104,000.00	47,104,000.00		-
租赁负债	4,842,265.61	-	1,132,985.40	1,869,367.90	184,623.27	3,921,259.84
合计	38,075,156.71	0.00	48,236,985.40	78,286,317.08	1,234,386.84	6,791,438.19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2,286,315.26	88,577,522.2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49,918.10	1,377,553.13
信用减值损失	53,776.47	424,886.0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5,030,599.56	16,815,478.73
使用权资产摊销	1,930,328.00	2,227,417.92
无形资产摊销	791,973.78	765,953.2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55,889.03	775,028.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90,421.80	-292,695.4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2,744.16	450,208.8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2,141.83	-2,238,377.8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119,511.82	2,433,924.4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353,201.06	-3,842,028.5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72,577.92	-2,293,680.7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96,139.02	2,751,383.1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94,057.34	-22,885,789.4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562,701.95	-18,020,676.47
其他	126,221.00	627,403.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916,592.78	67,653,511.3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71,491,558.01	553,019,643.9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26,729,473.65	615,048,792.4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762,084.36	-62,029,148.5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71,491,558.01	526,729,473.65
其中：库存现金	4,168.25	882.2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71,481,764.25	526,791,171.6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625.51	8,393.08
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1,491,558.01	526,729,473.65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受限
在途理财资金	95,000,000.00		受限
在途货币资金		70,973.31	受限
合计	95,000,000.00	70,973.3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417,626,154.23
其中：美元	49,528,832.89	6.8109	337,335,927.93
欧元	5,971,978.37	7.7671	46,384,953.20
港币	40,351.51	0.8686	35,049.32
日元			
应收账款	-	-	33,870,223.78
其中：美元	10,396,854.01	6.8109	70,811,932.98
欧元	7,086,196.78	7.7671	55,039,199.01
长期借款	-	-	-
其中：美元			-
欧元			-
其他应收款	-	-	3,327,801.41
其中：欧元	428,448.38	7.7671	3,327,801.41
应付账款	-	-	6,854,326.50
其中：美元	13,337.27	6.8109	90,838.81
欧元	870,786.74	7.7671	6,763,487.69
日元			
其他应付款	-	-	55,844.75
其中：欧元	7,189.91	7.7671	55,844.75

其他说明：

无

(2) 货币缺乏可兑换性的性质及其财务影响、所采用的即期汇率及其估计过程，以及企业因货币缺乏可兑换性而面临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3)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境外经营的记账本位币与企业的列报货币之间缺乏可兑换性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34,026.58	190,280.95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51,194.08	136,586.19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869,367.90	2,481,428.91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1,869,367.9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投入	5,333,062.47	5,304,721.00
股份支付	82,267.47	576,459.33
职工薪酬	12,450,581.47	8,473,714.70
折旧摊销	1,327,859.40	1,296,777.00
合计	19,193,770.81	15,651,672.03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9,193,770.81	15,651,672.03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苏鼎龙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盐城	5000 万元人民币	江苏盐城	工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盐城宝聚氧化铁有限公司	江苏盐城	6500 万元人民币	江苏盐城	工业		100.00	资产收购
杭州鼎泰实业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500 万元人民币	浙江杭州	贸易	100.00		新设
DRAGON CHEMICAL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香港	1 万美元	香港	贸易	100.00		新设
杭州海泰检测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300 万元人民币	浙江杭州	技术检测		100.00	新设
DRAGON CHEMICAL EUROPE GMBH	德国	40 万欧元	德国	贸易	8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鼎利科技有限公司	内蒙古	5000 万元人民币	内蒙古	工业	100.00		新设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DRAGON CHEMICAL EUROPE GMBH	20	808,914.08		2,819,728.4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DRAGON CHEMICAL EUROPE GMBH	212,867,484.98	2,094,560.77	214,962,045.75	200,094,075.61	780,766.91	200,874,842.52	206,550,349.62	3,196,941.46	209,747,291.08	198,008,115.70	965,390.18	198,973,505.88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DRAGON CHEMICAL EUROPE GMBH	158,225,211.50	4,044,570.42	3,313,418.03	22,768,941.58	197,123,082.92	11,196,140.93	12,130,292.83	1,220,084.91
-----------------------------------	----------------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9,425,482.90			448,662.62		8,976,820.2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9,425,482.90			448,662.62		8,976,820.28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448,662.62	304,912.62
与收益相关	251,291.52	171,116.70
合计	699,954.14	476,029.32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0.00			0.00	0.00
应付票据	25,386,189.88			25,386,189.88	25,386,189.88
应付账款	66,063,602.01			66,063,602.01	66,063,602.01

其他应付款	5,414,460.27			5,414,460.27	5,414,460.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70,178.35			2,870,178.35	2,870,178.35
租赁负债		3,921,259.84		3,921,259.84	3,921,259.84
合计	99,734,430.51	3,921,259.84	0.00	103,655,690.35	103,655,690.35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29,592,543.43			29,592,543.43	29,312,949.18
应付票据	42,456,686.77			42,456,686.77	42,456,686.77
应付账款	79,436,420.31			79,436,420.31	79,436,420.31
其他应付款	755,063.65			755,063.65	755,063.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34,813.70			4,134,813.70	3,899,941.92
租赁负债		5,091,256.20		5,091,256.20	4,842,265.61
合计	156,375,527.86	5,091,256.20		161,466,784.06	160,703,327.44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则本公司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 0 元。管理层认为 100 个基点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337,335,927.93	80,290,226.30	417,626,154.23	222,402,445.61	45,379,506.32	267,781,951.93
应收账款	70,811,932.98	55,039,199.01	125,851,131.99	84,829,335.93	17,190,812.02	102,020,147.95
其他应收款		3,327,801.41	3,327,801.41		3,355,432.18	3,355,432.18
应付账款	90,838.81	6,763,487.69	6,854,326.50	100,764.38	5,311,442.65	5,412,207.03
其他应付款		55,844.75	55,844.75		100,184.03	100,184.03
合计	408,238,699.72	145,476,559.16	553,715,258.88	307,332,545.92	71,337,377.20	378,669,923.12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3%,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13,767,320.37 元。管理层认为 3%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	应收票据中的银行承兑汇票	8,313,979.43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已背书未到期金额为 7,304,983.75 元未终止确认，其余已到期部分终止确认。	由于应收票据中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等级相对不高，票据相关的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仍没有全部转移，故票据到期前未终止确认
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	12,519,449.77	终止确认	由于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合计	/	20,833,429.20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	背书	12,519,449.77	
合计	/	12,519,449.77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443,432,168.54		443,432,168.54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43,432,168.54		443,432,168.54
（1）理财产品		443,432,168.54		443,432,168.54
（二）投资性房地产				
（三）应收款项融资			188,616.20	188,616.2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43,432,168.54	188,616.20	443,620,784.7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浙江鼎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杭州	商业	5,000.00	70.75	70.7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孙斯薇、周菡语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盐城瑞鼎科技有限公司	注 1
宁夏瑞鼎科技有限公司	注 2
内蒙古双利科技有限公司	注 3
史元晓	董事、总经理

其他说明

注 1：实际控制人之一周菡语曾持有盐城瑞鼎科技有限公司 18.56%的股权，已于 2020 年 7 月转让所有股份，自 2021 年 8 月起，不再认定盐城瑞鼎科技有限公司为关联方，但公司与其交易参照关联交易进行披露。

注 2：宁夏瑞鼎科技有限公司系盐城瑞鼎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注 3：子公司内蒙古鼎利科技有限公司原少数股东，持有鼎利科技 40%股权，已于 2024 年 1 月转让所有股份给鼎龙科技。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盐城瑞鼎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宁夏瑞鼎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18,436,283.19	40,000,000.00	否	18,979,731.0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869,667.34	3,360,872.06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史元晓			13,362.84	668.14
其他应收款	孙斯薇			882.00	44.10

(2) 应付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宁夏瑞鼎科技有限公司	6,037,000.00	6,394,049.60
应付票据	宁夏瑞鼎科技有限公司	4,472,000.00	9,438,482.00

(3) 其他项目☐适用 ☒不适用**7、 关联方承诺**☐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无

十五、股份支付

1、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公司员工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市盈率倍数法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根据实际出资认购获得的股份数确定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无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9,101,533.59

其他说明

杭州鼎越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本公司股东。2020 年 7 月，公司分别与肖庆军、刘琛、潘志军等 37 名自然人签订《股权激励协议书》，以持有杭州鼎越出资的形式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杭州鼎越向公司增加出资 3,500 万元，增资价格为 3.5 元/股，持有公司股份 1,000 万股。

上述股权变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相关规定，2026 年相应确认费用 126,221.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126,221.00 元。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激励员工	126,221.00	
合计	126,221.00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39,886,176.96	229,483,253.40
1 年以内小计	239,886,176.96	229,483,253.40
减：坏账准备	11,994,308.85	11,474,162.67
合计	227,891,868.11	218,009,090.7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价值
其中：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239,886,176.96	100.00	11,994,308.85	5.00	227,891,868.11	229,483,253.40	100.00	11,474,162.67	5.00	218,009,090.73
其中：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239,886,176.96	100.00	11,994,308.85	5.00	227,891,868.11	229,483,253.40	100.00	11,474,162.67	5.00	218,009,090.73
合计	239,886,176.96	/	11,994,308.85	/	227,891,868.11	229,483,253.40	/	11,474,162.67	/	218,009,090.7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39,886,176.96	11,994,308.85	5.00
合计	239,886,176.96	11,994,308.85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11,474,162.67	520,146.18				11,994,308.85
合计	11,474,162.67	520,146.18				11,994,308.8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188,016,303.74		188,016,303.74	78.38	9,400,815.19
单位 2	6,575,140.00		6,575,140.00	2.74	328,757.00
单位 3	6,353,100.00		6,353,100.00	2.65	317,655.00
单位 4	5,562,784.31		5,562,784.31	2.32	278,139.22
单位 5	4,855,276.88		4,855,276.88	2.02	242,763.84
合计	211,362,604.93		211,362,604.93	88.11	10,568,130.25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90,431,368.43	61,529,567.91
合计	90,431,368.43	61,529,567.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9,960,845.81	9,502,848.61
1 至 2 年	8,393,519.89	8,396,741.89
2 至 3 年	36,201,491.94	36,201,491.94
3 年以上	159,811,961.98	159,815,183.98
小计		
合计	244,367,819.62	213,916,266.4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扣代缴款	285,383.71	85,957.55
往来款	241,615,481.32	209,447,661.09
应退税款	1,269,915.09	3,177,983.47
押金及保证金	1,109,803.00	1,095,203.00
其他	86,236.50	109,461.31
备用金	1,000.00	-
合计	244,367,819.62	213,916,266.4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6年1月1日余额	70,328,830.90		82,057,867.61	152,386,698.51
本期计提	1,549,752.68			1,549,752.68
2026年6月30日余额	71,878,583.58		82,057,867.61	153,936,451.1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	82,057,867.61					82,057,867.61
按组合计提坏账	70,328,830.90	1,549,752.68				71,878,583.58
合计	152,386,698.51	1,549,752.68				153,936,451.1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内蒙古鼎利科技有限公司	120,494,662.33	49.31	往来款	1 年以内， 1-2 年、2-3 年、3 年以上	71,107,710.42
江苏鼎龙科技有限公司	120,340,839.99	49.25	往来款	1 年以内， 1-2 年、2-3 年、3 年以上	82,057,867.61
应收出口退税	1,269,915.09	0.52	应退税款	1 年以内	
盐城宝聚氧化铁有限公司	779,979.00	0.32	往来款	1 年以内， 1-2 年、2-3 年、3 年以上	459,995.80
杭州万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75,913.00	0.28	保证金	1-2 年	135,182.60
合计	243,561,309.41	99.67	/	/	153,760,756.43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1,297,199.24	44,032,686.53	77,264,512.71	121,294,450.37	44,032,686.53	77,261,763.84
合计	121,297,199.24	44,032,686.53	77,264,512.71	121,294,450.37	44,032,686.53	77,261,763.84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江苏鼎龙科技有限公司		44,032,686.53						44,032,686.53
杭州鼎泰实业有限公司（注）	5,379,102.34					2,748.87	5,381,851.21	
DRAGON CHEMICAL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1,970,156.25						1,970,156.25	
DRAGON CHEMICAL EUROPE GMBH	7,268,838.18						7,268,838.18	
内蒙古鼎利科技有限公司	62,643,667.07						62,643,667.07	
合计	77,261,763.84	44,032,686.53				2,748.87	77,264,512.71	44,032,686.53

注：本期增加其他变动系本期股权激励对象部分为子公司杭州鼎泰实业有限公司的员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本公司确认长期股权投资所致。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05,723,961.27	211,549,942.90	325,499,807.50	203,504,773.28
其他业务	4,540,920.15	3,471,833.04	3,216,452.74	2,934,960.74
合计	310,264,881.42	215,021,775.94	328,716,260.24	206,439,734.02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XXX-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染发剂原料、植保材料、特种材料单体等精细化工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305,723,961.27	211,549,942.90
其他收入			4,540,920.15	3,471,833.04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75,825,253.61	63,701,049.42
境外			234,439,627.81	151,320,726.52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310,264,881.42	215,021,775.94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合计			310,264,881.42	215,021,775.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销售商品收入（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内销：以商品发出并经客户签收确认作为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外销：对以 FOB、CIF、CFR 等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公司以货物在装运港越过船舷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对以 EXW 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公司可以在其所在地或其他指定的地点将货物交给买方处置时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对以 DPU 等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公司以将货物交到客户指定地点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以上各交易方式以控制权转移时点作为公司收入确认时点。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889,883.17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513,510.38	3,804,922.76
其他非流动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807,500.00	
合计	6,321,010.38	7,694,805.93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90,421.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51,291.5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605,342.8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	

项目	金额	说明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1,792.4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7,215.5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35,705.3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251.50	
合计	6,309,522.5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5	0.22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5	0.19	0.19
-----------------------------	------	------	------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史元晓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 年 8 月 21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